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



行政會議紀錄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01 月 09 日

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01 月 09 日下午 14 時整

地點：本校汽車科三樓會議室

主席：林校長恭煌　　記錄：王素華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案暨執行情形報告

項目	會議名稱	提案討論或指示事項	決　議	辦理情形			辦理流程
				結案	列管	執行進度	
1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108/06/20)	案由三:修訂「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分層負責明細表草案」(如附件)。 提案單位：人事室	請各單位 7/5 日前針對增修部分提供人事室，供提案單位彙整後陳核，再議。		持續列管	請各處室就增修部分於備註欄做修正及說明依據，於 109/1/16 前確認繳交人事室彙整陳核。	108/7/5 109/1/16
2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108/12/05)	案由一:擬修正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提案單位：學務處	照案通過，提送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持續列管	預計於第 2 學期之期初校務會議提出討論。	109/2/11
3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108/12/05)	案由二:為加強管制電子菸具有必要性及正當性，共同推動菸害防制教育並落實無菸校園，為全校師生把關。擬增列本校學生抽菸，包含電子菸懲處一案。敬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1、將增列後~~包含電子菸，經一氧化碳檢測數值達 7 以上(含)者~~等字刪除，依討論決議增加「或電子煙(電子式霧化器及其零組件或其代用品之裝置)」，惟請學務處於管理上務必落實，本案於簽奉核定後實施。 2、餘照案通過。		持續列管	已依討論決議修正學生獎懲實施規定第 3 條第 2 項第 23 款規定「本校學生抽菸或電子煙(電子式霧化器及其零組件或其代用品之裝置)者」，於本次會議提案討論。	109/01/09

參、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仲主任

一、教育政策

(一)為保障學生學習權益,煩請協助提醒校內師生於校內規定期限內(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截止日為 109 年 1 月 17 日 PM11：59、課程學習成果老師認證截止日為 109 年 1 月 22 日 PM11：59)完成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上傳及認證作業。

(二)因應 108 學年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有關各校將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時程如下，供大家參考：

1. 基本資料：
   (1)第 1 學期：109 年 3 月 16 日至 109 年 4 月 15 日。
   (2)第 2 學期：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
2. 修課紀錄：
   (1)第 1 學期：109 年 3 月 16 日至 109 年 4 月 15 日。
   (2)第 2 學期：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
3. 課程學習成果：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
4. 多元表現：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

(三)依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新北教技字第 1082305782 號函「新北市技術型高中雙語教育計畫」,教育局為落實本市技高雙語教育推動，請各校積極規劃及參與雙語教育相關活動，以提升學生英語文能力。

1. 鼓勵各校開設「專業英文」及「職場英語」課程，融合生活英語、專業英文及多元職場情境體驗學習。
2. 鼓勵各校與國外姊妹校定期交流，提升學生互動與交流的機會，拉進與國際夥伴的距離，增加國際視野。
3. 鼓勵教師運用新興科技與數位學習平台融入課程教學中，如 Cool English、Moodle、Line、GMX 等媒介，讓英語文課程有更多互動與交流的機會。
4. 鼓勵各校成立專業社群暨教師工作坊，研發各群科專業英文暨職場英語雙語教案。
5. 鼓勵各校辦理校內 PVQC 專業英文聽力與詞彙能力初賽。
6. 鼓勵各校參加本市 PVQC 專業英文聽力與詞彙能力大賽、職場英語體驗營、國際青年專案設計製作與論壇交流等活動。

二、重大計畫目前執行情形工作報告：

(一)優質化計畫：

108 年 8-12 月 經費執行概況								備註
項目	計畫經費核定總額	108 年度預算	108 年度執行率	109 年度預算	109 年度執行率	累積執行金額	累積執行率	
經常門	1,750,000	875,000	86.39%	875,000	N/A	699,909	39.99%	
資本	1,750,000	875,000		875,000		860,000	49.14%	

門								
合計	3,500,000	1,750,000		1,750,000		1,559,909	44.56%	

(二)前導學校工作計畫：

108 年 8-12 月 經費執行概況								備註
項目	計畫經費核定總額	108 年度預算	108 年度執行率	109 年度預算	109 年度執行率	累積執行金額	累積執行率	
人事費	589,891	260,639	88.71%	329,252	N/A	256,919	43.55%	
業務費	910,109	489,361		420,748		408,423	44.87%	
合計	1,500,000	750,000		750,000		665,342	44.35%	

教學組李組長

一、108 學年度大學入學第 4 次模擬考試(學測)已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18 日實施。

二、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第 2 次聯合模擬考試已於 108 年 12 月 19 日-20 日實施。

三、本校 108 學年度合作教育盃國語文暨母語競賽已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辦理。

四、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排課協調會第 1 次會議，已於 108 年 12 月 26 日開會，請各科協助於 109 年 1 月 8 日(三)前將教師授課表電郵給教學組。為因應寒假時間較短，敬請各科務必在期限內完成。另，請各科協助依照實習工場安排實習課程，專業與一般科目由教學組協助排課，若各科專業科目一定要使用專業教室需要科主任安排教室者，請遞送簽呈敘明於專業教室上課之原因以利排課。

註冊組顏組長

一、108 年 11 月 22 日召開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遴選委員會，確認 109 學年度將由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提供柒拾萬元獎助學金，相關辦理辦法將依遴選委員會決議執行。

二、辦理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給國民中學優秀畢業生升讀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一)召開遴選委員會完成校內初審審查作業，並將相關資料逕送彰師附工。

三、108 年 11 月 25 日（一）召開本學期第一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會議，討論 109 學年度新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名額調查表事宜，已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前完成適性入學招生名額確認及填報，並將招生名額確認表送至海山高中。

入學管道	招生方式	部別	日間部	日間部										進修部							實用技能班		
		科別	體育	機械	鑄造	汽車	電機	資處	模具	製圖	應英	資訊	小計	機械	資訊	模具	製圖	資處	汽車	小計	汽車修護	模具技術	小計
		班數	1	2	2	2	3	2	2	3	2	1	19	1	1	1	1	1	1	6	1	1	2
		人數	38	70	70	70	105	70	70	105	70	35	665	35	35	35	35	35	35	210	36	36	72
A免試入學	U分區免試 (待109簡章公告修正) ※個別報名作業，多元學習表現成績審查申請 109/04/29~05/10 ※志願正式選填， 109/06/20~06/27 ※個別報名送件 109/06/29~06/30 ※集體報名送件 109/07/01~07/02 ※分發結果公告 109/07/09 ※報到日期 109/07/12	一般生		56	52	56	62	56	52	84	55	28	501	33	33	26	33	33	0	158			
		身障生(外加)		1	0	1	2	2	1	3	1	0	11	1	1	0	1	1	0	4			
		原住民(外加)		1	2	1	1	1	2	2	1	0	11	1	1	1	0	1	0	4			
	B優先免試入學 ※教育會考成績公告 109/06/05 ※國中端集體報名 109/06/09 ※公告錄取名單 109/06/10 ※學校現場報到 109/06/11	一般生		10	10	10	19	10	10	15	10	5	99										
		身障生(外加)		1								1	2										
		原住民(外加)			(1)	(1)	(1)	(1)	(1)	(1)	(1)		2										
		經濟弱勢									1		1										
	Q技優甄審 ※網路填寫報名資料： 109/05/05~05/13 ※報名現場繳件 (集體報名) 109/05/22 (個別報名) 109/05/22 ※分發結果公告 109/06/10 ※報到日期 109/06/11	一般生		4	4	4	6	4	4	6	4	2	38	2	2	2	2	2	0	10			
	C基北區產特 ※報名現場收件 109/05/21~05/22 ※放榜公告 109/06/10 ※報到日期 109/06/11	一般生			4				4				8			7				7			
B特色招生	C甄選入學（體育班） ※報名日期 109/04/27~04/29 ※測驗日期 109/05/02 ※放榜日期 109/05/04 ※報到日期 109/07/10	一般生	38																				
		身障生(外加)	1																				
		原住民(外加)	1																				
	T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 109/03/09~03/10 ※一階段成績公告	一般生					18						18						35	35			

入學管道	招生方式	部別	日間部	日間部										進修部							實用技能班		
		科別	體育	機械	鑄造	汽車	電機	資處	模具	製圖	應英	資訊	小計	機械	資訊	模具	製圖	資處	汽車	小計	汽車修護	模具技術	小計
		班數	1	2	2	2	3	2	2	3	2	1	19	1	1	1	1	1	1	6	1	1	2
		人數	38	70	70	70	105	70	70	105	70	35	665	35	35	35	35	35	35	210	36	36	72
	109/03/23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 109/03/30~03/31 ※術科測驗 109/04/25 ※公告術科成績 109/05/18 ※榜單公告 109/06/10 ※各學校報到 109/06/11	身障生(外加)					1						1						1	1			
		原住民(外加)					1						1						1	1			
D其他招生	C實用技能班 (待109簡章公告修正) ※國中受理報名及線上填報 109/05/15~05/21 ※受理國中集體報名及個別報名 109/05/22~05/23 ※分發結果放榜 109/06/10 ※錄取學生報到 109/06/14	一般生																			36	36	72
		身障生(外加)																			1	1	2
		原住民(外加)																			1	1	2
	S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 ※網路報名作業 109/02/11~02/19 ※報名資料郵寄 109/02/20~02/27 ※公告晤談名單 109/04/17 ※晤談作業 109/05/05~05/06 ※安置結果及餘額公告 109/05/20 ※安置餘額結果公告 109/06/12 ※安置學校報到 109/07/10	身障生(外加)		4	4	4	5	4	4	6	4	2	37										
外加總名額：日校65人、進校14人， 身障生：(日)51人、(夜)7人 原住民：(日)14人、(夜)7人			40	77	76 (1)	76 (1)	115 (1)	77 (1)	77 (1)	116 (1)	76 (1)	38	730	37	37	36	36	37	37	220	38	38	76
			體育	機械	鑄造	汽車	電機	資處	模具	製圖	外語	資訊	小計	機械	資訊	模具	製圖	資處	汽車	小計	汽車修護	模具技術	小計

四、辦理109學年度大學學測及科技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報名工作事宜，高三總人數為771人、報名學測人數為40人、統一入學測驗人數684人，相關資料如下：

（一）大學學測各班報名概況

體三甲	機三甲	鑄三甲	汽三乙	訊三甲	電三丙	圖三甲	圖三乙	圖三丙	資三甲	語三甲	語三乙	總計
14	1	5	2	1	1	1	3	2	1	4	5	40

（二）統一入學測驗各班報名概況

班級名稱	(1) 機械群	(2) 動力機械群	(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5) 化工群	(6) 土木與建築群	(7) 設計群	(8) 工程與管理類	(9) 商業與管理類	(10) 衛生與護理類	(12) 家政群幼保類	(14) 農業群	(15) 外語群英語類	(16) 外語群日語類	(17) 餐旅群	(19) 水產群	(20) 藝術群影視類	(51) 電機與電子群	(55) 商管外語群(三)	(56) 商管外語群(四)	總計
機械三甲	31				1		1		1				1								35
機械三乙	34						1			5											40
鑄造三甲	20			1			3		3		1		1		2	2					33
鑄造三乙	32								2	1											35
汽車三甲		30			1							1									32
汽車三乙		34													1						35
電機三甲			30				1		4				1					3			39
電機三乙			38	1	1										1						41
電機三丙			36							1			1					1			39
資訊三甲				32						3			1		1			1			38
模具三甲	22								1	1					1						25
模具三乙	23									2	1	3									29
製圖三甲	31						4		1		1		1				1				39
製圖三乙	32					1	2	1		1		1	1								39
製圖三丙	32						1								2						35
資處三甲									38	1											39
資處三乙				1					32					1			1				35
外語三甲								1	3	6			18		7						35
外語三乙									2	6		1	15		8		1		1	2	36
綜合三甲															3						3
綜合三乙															1						1
綜合三丙															1						1
小計	257	64	104	35	3	1	13	2	87	27	3	6	40	1	28	2	3	5	1	2	684

五、108 年 12 月 17 日（二）召開本學期第二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會議，討論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進修部學生互轉暨轉科簡章，訂於 109 年 2 月 3 日（一）辦理轉科轉部測驗，相關時程及簡章已公告至學校最新消息，各科提供名額詳如下表。

部別	年級	科別	名額	小計
日間部	一年級	鑄造科	2	6
		應用英語科	4	
進修部	一年級	機械科	1	20
		汽車科	3	

		資訊科	1	
		模具科	5	
		製圖科	3	
		資料處理科	1	
		汽車修護科	2	
		模具技術科	4	
	二年級	汽車科	2	4
		汽車修護科	2	
			總計	30

六、108 年 12 月 21 日（六）召開本學期 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討論委員會組織章程暨遴選要點，相關名額訂定如下表。

群別	科別	班級數（日夜合併）	班級數（小計）	推薦名額（正取）	推薦名額（備取）
機械群	機械科	3	13	6	6
	鑄造科	2			
	模具科	4			
	製圖科	4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科	3	5	3	3
	資訊科	2			
動力機械群	汽車科	4	4	2	2
商管群	資處科	3	3	1	1
外語群	外語科	2	2	1	1
不分群	不分科			2	2
			總計	15	15

設備組吳組長

一、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因應新課綱規劃總體課程實施所需課室空間及適性學習空間活化需求改善實施計畫，針對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改善成多功能會議室與教室使用，執行期程 108 年 10 月 20 日至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執行完畢，並於 109 年 1 月 2 日驗收完成。

二、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4.5.2)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計畫，執行期程 108 年 11 月 19 日至 109 年 2 月 18 日，預計改善一般教室資訊設備更新與線路整合並結合新興科技教學運用，並於下學期開學前辦理教師增能教育訓練。

三、辦理「108 年直轄市、縣(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資本門補助經費」案，執行期程 108 年 11 月 19 日至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執行完畢，改善一般教室無聲廣播系統，汰換原有老舊類比式無聲廣播系統，若各單位需與一般教室無聲廣播系統整合請另行購置，另新數位無聲廣播系統使用將針對行政人員再擇期辦理教育訓練。

四、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4.5.2)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計畫，已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五)、12 月 27 日(五)下午 2:30~4:30 共計 2 小時/場辦理新興科技結合行動裝置運用於教室教學研習，提供教師善用科技進行多元教學實現。

實研組鄭組長

一、適性分組：(下學期繼續實施)英文：模具科一年級。數學：模具科一年級。

二、多元選修：(下學期繼續實施)

科別	多元選修課程名稱	開課班級	授課老師
電機科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電機三甲、乙、丙	陳建忠
	工業配電實習		林彣宸
	外線實習實習		林子華
	專題製作實習 II		林健仁
	乙級硬裝 II		龔彥丞
	機器人控制實習 II		古紹楷

三、協同教學：(下學期繼續實施)應英科二年級開設「英語口說練習」課程，授課教師為宋祖睿老師，並由致理科大外語協助協同教學。

四、彈性學習：

(一)108學年度下學期彈性學習時間學生線上選課時間規劃如下：

學生線上選課日期、時間	工作項目	備註
109/1/31(五)~2/2(日) 9:00AM~12:00PM	高二學生選課 (含綜合科高一、高二)	
109/2/3 (一)~2/5(三) 9:00AM~12:00PM	高三學生選課 (含綜合科高三)	
109/2/7 (五)	彈性學習選課結果公告	
109/2/11(一)	彈性學習課程開始	

(二)108學年度下學期彈性學習時間教師開課時段規劃如下表：

科別	高二	高三	備註
機械科	二-7	四-7	綜合科： 高一為一-1
鑄造科	二-7	四-7	
汽車科	二-7	一-7	
資訊科	四-1	二-1	
電機科	四-1	二-1	
模具科	四-1	二-1	
製圖科	二-7	一-7	
資處科	二-7	四-7	
外語科	二-7	一-7	
綜合科	一-1	五-1	

五、校內前導小組工作會議：

於 108/09/25 (三)、108/11/1 (五)、108/12/5 (四)、及 108/12/26(四)辦理。

六、教師專業社群：

(一)綜合科：108/9/20、108/10/3 及 108/10/19，共計辦理三場，感謝特教組許銘容組長協助辦理

(二)汽車科：108/10/20、108/11/08、及 108/11/29，共計辦理三場，感謝楊國榮主任協助辦理。

(三)機械科：108/11/4、108/11/11、及 108/12/2、108/12/9、及 108/12/16，共計完成辦理五場創客社群研習。此外，於 108/12/6 與 108/12/13 承辦 CNC 銑床研習與教育訓練，感謝彭晴貽主任協助辦理。

(四)國防科：108/11/14、108/11/28、及 108/12/12，共計完成辦理三場研習，感謝魏瑞辰教官協助辦理。

(五)電機科：108/11/11 及 108/12/13 完成辦理二場，感謝古紹楷主任協助辦理。

七、108 學年度寒假重補修：

(一)課程日期：109/01/20(一) 至 109/1/23(三)與 109/1/30(四)至 109/2/07 (五)。

(二)作業時程：

1. 開放報名：108/12/23 (一) 至 108/12/25 (三)
2. 公告開班課程：108/01/03 (五)
3. 辦理加退選及退費作業：108/01/06(一)至 108/01/10 (五)
4. 寒假重補修開課班別如下：

課程時間：1/20(一)~2/7(五)，共計 10 天

108 年寒假 1 月重補修 開課班別

節次	教室 / 時間	資三甲	商三乙	商三丙	資二甲	鑄造科 1 樓 精密材料實驗室	模具科 2 樓 視聽教室	電路製作工場	應英科專業教室 C	資處科專業教室 A	資處科專業教室 B
1	08:10~09:00	數學一		英文一	英文二					會計學二(自學班)	經濟學(自學班)
2	09:10~10:00		國文二					基本電學 (自學班)			
3	10:10~11:00					機械製造			[應英科] 專題製作(自學班)	會計實作(自學班)	
4	11:10~12:00										
	午休										
5	13:10~14:00	數學二	國文一B		英文閱讀 一~二(自學班)	機械力學	機件原理 (自學班)			會計學一(自學班)	經濟學(自學班)
6	14:10~15:00										
7	15:10~16:00									記帳實務(自學班)	
8	16:10~17:00										

八、109 課綱填報：

鑄造科與資處科修正版本已於 108/1/3(五)送出至北科大進行第二次檢視，其餘科別皆已通過。

特教組許組長

一、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相關專業服務(職能、物理、語言)於 109 年 1 月 6 日執行完畢。

二、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綜合科期末 IEP 已於 108 年 12 月 21 日(六)辦理完畢,感謝教務主任和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和其他校內行政同仁的與會指導，以及全科和教務處同仁協助當天活動的進行。

三、109 學年度適性安置宣導說明會，已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至淡水商工辦理設攤，感謝同仁們協助設攤和家長說明。

四、108 年 12 月 18 日當天已辦理綜合科實習老師游鈺宣老師教學演示活動，感謝教務處同仁共同參與。

五、身心障礙高三應屆畢業學生皆已完成統測及身障入學管到報名程序，感謝資源班導師及個案管理教師協助確認大考特殊考場服務申請。

編號	類群組別	科別	姓名	障礙別	應考服務	統計
1	衛生與護理類	機械科	曾○○	其他障礙	無	機械群 10 位 動力機械群 2 位
2	機械群	機械科	徐○○	學習障礙	無	

3	機械群	機械科	呂○○	學習障礙	無	電機類 5 位 資電類 2 位 商管群 3 位 外語群 2 位 衛護類 2 位 設計群 2 位 家政幼保類 2 位 餐旅群 5 位
4	機械群	製圖科	羅○○	聽覺障礙		
5	機械群	製圖科	黃○○	聽覺障礙		
6	機械群	製圖科	李○○	其他障礙	無	
7	設計群	製圖科	林○○	學習障礙	無	
8	機械群	鑄造科	蔡○○	其他障礙	無	
9	機械群	鑄造科	曾○○	學習障礙	無	
10	機械群	鑄造科	鄭○○	自閉症	無	
11	機械群	鑄造科	張○○	自閉症	無	
12	家政群幼保類	模具科	林○○	其他障礙	無	
13	機械群	模具科	張○○	學習障礙		
14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電機科	黃○○	其他障礙	無	
15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電機科	陳○○	學習障礙		
16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電機科	陳○○	自閉症	無	
17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電機科	范○○	自閉症		
18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資訊科	丁○○	學習障礙	無	
19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資訊科	呂○○	自閉症	無	
20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資訊科	許○○	自閉症	無	
21	動力機械群	汽車科	林○○	自閉症	無	
22	動力機械群	汽車科	林○○	自閉症	無	
23	衛生與護理類	資處科	廖○○	聽覺障礙		
24	商業與管理群	資處科	羅○○	其他障礙		
25	商業與管理群	資處科	林○○	學習障礙		
26	外語群英語類	應英科	王○○	其他障礙	無	
27	家政群幼保類	應英科	高○○	學習障礙	無	
28	商業與管理群	應英科	張○○	自閉症		
29	外語群英語類	應英科	賴○○	自閉症	無	
30	餐旅群	綜合科	蕭○○	其他障礙	無	
31	餐旅群	綜合科	阮○○	其他障礙	無	
32	餐旅群	綜合科	周○○	其他障礙	無	
33	餐旅群	綜合科	張○○	其他障礙	無	
34	餐旅群	綜合科	林○○	其他障礙	無	
35	設計群	綜合科	周○○	其他障礙	無	

六、資源班期末 IEP 會議已於 108 年 12 月 16 至 109 年 1 月 8 日辦理完成，總計召開 38 場次(含班級

合併召開與學生個別召開)，期間感謝各科班級導師、任課教師及校內行政人員與會，且共同擬定學生未來學習計畫及回饋本學期學習成效。

12/16(一)	12/17(二)	12/18(三)	12/19(四)	12/20(五)	12/21(六)
資處科一年級 資處二甲 資處科三年級	應英科一年級 應英科二年級 應英三乙	製圖科一年級 製圖科二年級 製圖科三年級	電機科三年級	資訊科一年級 資訊科三年級	汽車科一年級 資訊科二年級 汽車二乙 汽車三乙
12/23(一)	12/24(二)	12/25(三)	12/26(四)	12/27(五)	
體育一甲 鑄造科二年級	機械科一年級 機械科二年級 機械科三年級	電機一乙 電機一丙 電機科二年級	鑄造科一年級 鑄造科三年級	模具科一年級 模具科二年級 模具科三年級	
01/03(五)	01/04(六)	01/06(一)	01/07(二)	01/08(三)	
資處二乙 應英三甲	電機一甲 汽車二甲 汽車三甲	機一乙呂○○ 訊三甲許○○	汽一甲李○○	資三乙唐○○	

學務處李主任

一、感謝大家這一學期的支持與協助，讓學務活動進行順利。

二、請任課老師依「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嚴格執行，以提昇學生上課注意力，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三、依目前統計結果，有 10 個班級提出申請手機盒，並訂定班級公約，以培養自主、自律的態度，共同遵守約定。

四、依據輔導室統計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導師生活輔導統計表(包含家庭聯繫及個談記錄)。資料顯示:班級未於系統登錄聯絡狀況或者都未聯絡，以致沒有呈現在資料中。請導師對班上學生，每學期至少聯絡一次，家庭聯繫或個別談話皆可。

五、2 月 7 日規劃辦理「愛與關懷、正向管教」教師培力研習，請各位老師踴躍參加。

訓育組施組長

※【賀】語一乙劉興瑜「作品：千字文佳句」榮獲新北市 108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中區市賽書法類佳作。

一、本學期週記抽查作業已順利完成，週記寫作優良同學及缺交同學將依相關辦法處理，感謝各班導師及班長的協助。

二、108 學年度全校模範生選舉活動 12/13(五)及模範生座談會 12/20(五)已辦理完成，感謝班聯會幹部協助，全校師生投票踴躍，當選名單如下，恭喜當選同學！

班級	姓名	導師
圖二乙	洪卉恂	何曉瑛

訊二甲	葉柏亨	楊韻薇
資二甲	林采儀	劉欣潔
汽一甲	曾泓恩	李峰松
汽三甲	吳昀展	邱傳福
訊一甲	廖廷安	洪銘蔚
訊三甲	王荷文	吳家偉
電二丙	高梓議	陳建忠
門市一甲	蔡杓佑	林佑臻

三、本學期預計於 1/10(五)繳交稿件至訓育組，1/16 前廠商稿件審核修正完成。預計下學期將進行兩次校對(2/21、3/27)請導師及科主任共同校稿以督促品質，並請導師及科主任協助注意班級及科頁編輯狀況。

四、學務處預計 1/10(五)下午協助文化資產局推廣「108 年重要傳統表演藝術-亂彈戲」的表演，屆時全校學生於志清堂體驗傳統藝術精彩的表演活動。

五、1/8(三)辦理 108 學年度學生制服委員會第一次籌備會，預計第二學期 3/3 召開第二次籌備會。期間根據第一次籌備會會議決議，請班聯會負責執行 40 週年校慶紀念帽 T 的票選以及 109、110 學年度學校外套的設計。

六、本學期協助新北市教育局完成第 33 期新北教育季刊的編輯(徵稿、收稿、審稿、排版、校稿、送廠印刷、上傳資料等等)及出刊，目前仍繼續協助完成稿費的製領與寄送到各大圖書館(含國圖)。

七、因應 2020 鼠年的到來，協助新北市民政局推廣 2020 新北彩繪燈籠活動，本校參賽的作品共 10 件(鼠一鼠二、鼠來寶、鼠年行大運等)，主辦單位預計 1/17 公佈得獎名單，得獎人將領取一張獎狀及新臺幣數千元不等的商品提貨券。

八、1/7(二)召開 109 學年度青年節表揚中等學校優秀青年遴選會議，最後由模三乙黃琨棋同學代表學校參加。後續訓育組將於 1/21 協助送件於新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預計 109 年 3 月 21 日(六)接受致贈獎狀及將該生青年楷模事蹟於『青年楷模專欄』報導。

九、本學期協助教育局辦理 108 學年度新北市總統教育獎的四位學生的圓夢之旅的相關事宜，其中包括本校畢業生 108 級總統教育獎獲獎學生黃資翔的圓夢之旅。

十、一年一度聖誕節活動，感謝班聯會學生幹部佈置行政大樓川堂及聖誕穿戴玩偶裝(小雞裝)，以協助聖誕祝福小卡摸彩活動。預計 1/16(四)結業式進行摸彩活動。

十一、108 學年度北工文藝比賽作品繳件截止日為 108/2/21(五)，感謝導師及國文老師的協助，

評審成績出來後會在下學期朝會中頒獎，優秀的作品將刊登在 40 周年校慶專刊。北(海)工青年第 55 期校刊暨 40 週年校慶專刊歡迎老師們投稿並且給予指教,有任何問題請洽訓育組。

十二、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年級週記抽查時間敬請參照下學期行事曆，屆時會再通知各班班長，感謝導師們的協助，謝謝！

十三、高三畢冊於下學期開學即開始進行校稿，時間如下，請導師及科主任協助留意各班製作內容及時間，謝謝！預計於：109 年 2 月 21 日(五)第一次校稿完成日期；109 年 3 月 27 日(五)第二次校稿完成日期；109 年 4 月 24 日(五)印刷、樣書校對完成。

生輔組陳組長

一、出缺勤紀錄將持續記錄至 109 年 1 月 16 日(休業式)，若是日仍有缺曠逾 42 節，建請各位導師授權生輔組依規定妥適處理。

二、經評量會議後需完成請假手續或特殊獎懲者，最後收件日期為 109 年 1 月 14 日(二)(含)以前為止，未完成相關手續者，逾期將不再受理。

三、目前針對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如附件)，經統計 1 月 4 日(班會課後已繳交之班級資料，學生同意「各班自行自主規範，定班級公約」作法共計 1664 票、同意「申請手機盒、訂定班級公約」作法共計 375 票；後續仍將調查家長意願及提本校行政會議與校務會議通過後才開始實施，未通過前仍將依本校原「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要點」管理。

四、為強化春節期間學生校外活動安全維護，協請老師協助掌握學生動態，並與家長保持聯繫工作，如老師知悉學生發生意外(家暴、旅遊意外及交通意外等等)及違法情事(性騷擾、性侵害、聚眾、鬥毆、傷害、疑似用藥及社會新聞事件等等)請聯繫生輔組(專線電話 02-22665426)，以避免因知悉內容未告知校方延誤通報狀況。

區分	選定要領	通報時限
依法規通報事件	依法規規定應通報各教育主管機關之校安通報事件。	24小時
一般校安事件	前款以外，影響學生身心安全或發展，宜報各教育主管機關知悉之校安通報事件。	72小時
前項校安通報事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列為緊急事件：		
緊急事件	1、死亡或死亡之虞；二人以上重傷、中毒、失蹤、受到侵害，或依其他法令規定，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時知悉或立即協處。 2、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致情況緊迫；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時知悉或各級學校自行宣布停課。 3、逾越學校、機構處理能力。 4、媒體關注之負面事件。	2小時

五、為預防詐騙，請導師協助向同學宣導，若家長或同學接獲疑似詐騙電話應立即採行 三步驟：「一聽」，聽清楚對方說什麼，如學生遭綁架、正在醫院急救等緊急狀況，要求家長匯款等應

保有戒心；「二掛」，聽完後立刻掛斷電話不讓歹徒操控你的情緒；「三查」，快撥學校電話聯絡導師或校安中心電話 2266-5426 查證小孩學習狀況，並撥 165 反詐騙諮詢報案專線。

六、法規宣導:依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16 條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依本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應立即按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向學校權責人員通報，並由學校權責人員依相關法律規定向直轄市、縣（市）社政及教育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止，本校特定人員管制共計 111 人，針對上述人生輔組將不定期對學生進行抽驗，若老師們在學期中任何時間點有發現同學行為異常或交友狀況複雜甚至常出入不正當場所，請立即向生輔組提供相關資訊。(附件三、四)人員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行為樣態)：

(1)曾遭警方查獲進出不當場所者。
(2)經常深夜逗留不當場所或深夜在外遊蕩者。
(3)長期缺曠或無原因經常缺曠課 3 日以上者。
(4)與藥物濫用人員交往密切者。
(5)發現攜帶不明粉末、藥丸、疑似吸食用具到校者。
(6)有吸菸(或施用電子煙)、喝酒、吃檳榔習慣者。
(7)參加不良組織或不良藝陣活動者。
(8)經常性翹家者。
(9)常在校內、外糾眾鬧事或圍事、不服管教者。
(10)金錢使用習慣劇變者。
(11)校外交友複雜者。

八、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第一週 2 月 11 日至 2 月 15 日，為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友善校園週「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及「共同響應網路安全日」等教育宣導。因應行政院通過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修正草案，加重第三、四級毒品的刑責，其中製造、運輸、販賣 K 他命等三級毒品，由現行 5 年以上有期徒刑提高為 7 年以上。反毒宣導重點將放在杜絕「引誘」，提醒學生引誘他人吸毒，將會面 臨更為嚴重的刑責。

九、校園安全維護方面：

(一)開學至 12 月 31 日(二)止，學生無照違規騎乘機車遭警方取締日、進部共計 57 人，均提交獎懲會議討論，並核予大過處分，還請各位導師能共同督促學生並適時向校方及家長反映，以利隨時掌握狀況，避免發生遺憾。

(二)目前知悉本校學生共計 2 員因網路交友(網路援交)時遭詐騙集團恐嚇及嘞索金錢，雖已協

助完成報案作業，但請老師共同關懷學生狀況，避免發生遺憾。

(三)本學期已發生學生疑似用藥個案，目前正實施春暉輔導作業，若老師知悉學生疑似用藥狀況，請立即告知生輔組協處。

(四)本學期校園疑似霸凌共計 3 件(均屬於言語及肢體衝突狀況)，經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討論後，目前有 2 案確屬校園霸凌事件，還請各位導師能共同關懷學生並適時發現問題向校方，避免類案肇生。

序號	通報日期	校安序號	班級	霸凌類型	類別	判定日期	目前進度
1	108.10.24	1553998	鑄三乙	言語霸凌	疑似個案	108.10.28	偏差行為輔導
2	108.12.09	1587122	機三乙	肢體霸凌	確認個案	108.12.10	已結案
3	108.12.27	1606082	汽二乙	肢體霸凌	確認個案	109.01.02	輔導中

經分析確認案件班級同學間平時互動均有相互嗆聲或互取綽號之情形，建議於暑期教師研習時機安排防制校園霸凌研習，讓教師能於發現學生間偏差行為時立即運用修復式正式等輔導技巧引導學生相處之道，從日常生活即藉由各教師灌輸學生友善校園與品德教育觀念，改善校園風氣。

(五)本學期校園疑似性騷擾案件共計 10 案。經送交性別平等委員會議，已成案者皆已進行調查，陸續結案中。

十、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依「防制校園霸凌領航學校執行計畫」已完成與後續規劃辦理事項如下：

(一)108 年 8 月 28 日運用導師會議辦理「校園霸凌預防與修復式正義解決班級衝突事件」說明。

(二)108 年 8 月 29 日於校務會議進行「防制校園霸凌領航學校執行計畫」推動說明。

(三)108 年 10 月 28 日針對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實施「防制校園霸凌預防、處理與追蹤輔導」說明。

(四)108 年 12 月 21 日於特教科親師座談時機進行「愛與關懷友善校園與反詐騙」宣導。

(五)109 年 1 月 3 日入班實施「防制校園霸凌法治教育」宣導。

(六)109 年 2 月 7 日規劃辦理「愛與關懷、正向管教」教師培力研習，請各位老師踴躍參加。

(七)持續規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修復式正義運用於班級經營」研習、「班級經營成功案例」分享活動與校際性交流座談會等，請各同仁如有辦理方式或講師建議均可提供生輔組參考。

(八)已與總務處針對校內死角規劃增設或汰換老舊監視器。

十一、協請老師共同針對學生優良表現及不良行為，核予適當獎勵及懲處申請作業；當學生發生不良態樣時，協請老師先行瞭解及處理，如學生有不服管教或師生衝突或屬跨科、跨校及涉及法定通報事件，請立即通知生輔組共同處理，避免發生延遲通報或衍生重大事件。

十二、如導師因故請假不再學校時，請明確告知學生代理人教師是誰，避免該班級學生需要協助

時(請假或突發狀況發生時)找不到代理導師協處處理相關事宜。

十三、重申本市各高中職校學生服裝儀容管理注意事項，應依「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政策執行,請各校確遵辦理(108 年 6 月 17 日新北教安字第 1081080705 號函):

(一)請各高中職校應遵行落實教育部「解除髮禁」，並不得責成軍訓教官檢查或規範學生髮式，以

免違反教育部政策並造成家長及學生誤解。

(二)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不得加以處罰，惟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促其改善。生輔組建議，每週一至四(連續四日)依照規定穿著校服就學同學，由導師自行簽辦獎勵。

十四、生輔組業務繁忙，如有任何疏漏或宣導不力之處煩請各位老師指正賜教。

社團活動組楊組長

一、11/12 辦理新加坡平義中學學生團來訪，共 30 位學生及 5 位教師，參訪本校機械群相關科工廠，活動順利完成，感謝相關人員的協助配合。

二、11/22 辦理韓國徽慶工業高校，10 位學生及 1 位教師，參觀汽車科各工廠教室以及體驗汽車引擎課程，活動順利完成，感謝汽車科全體老師協助。

三、12 月開始外籍交換生輪流於每週週會上台介紹自己的國家及對來到台灣的心得分享。

四、12/17-18 預定辦理日本和歌山縣日高高校及大阪府城東工科高校交流活動，敬請相關單位的協助。

五、12/23（一）-12/27（五）辦理聖誕節社團接力表演，活動順利完成，感謝師生們的配合與協助。

六、12/24（二）將辦理迎新年管樂社於海山捷運站外演出，與社區里民互動。

七、109 年 2 月將辦理國際教育旅行韓國首爾團，預計招生學生人數 16 人，已於上禮拜五開始報名，109 年 1 月 2 日報名截止。

八、109 年 5 月底將辦理國際教育旅行日本福井、大阪團，預計招生學生人數 32 人，待韓國團報名滿額後開始招生。

九、109 年 6 月將辦理 110 級校外教學，根據景點與行程調查結果，將依照雙樂園行程(麗寶與義大遊樂園)進行規劃，會於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前完成招標程序。

十、預計 109 年 2 月、3 月待辦理日本蒼開高校、群馬縣縣央高校、岐阜市富田高校來訪，目前活動規畫為外語交流、體育交流及社團體驗，屆時麻煩相關單位予以協助。

十一、1 月 3 日帶領扶輪社交換生到樂利國小，參加新北市國際交流學生新年習俗文化交流活動。

體育組李組長

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活動全數辦理完成，感謝各班導師協助與指導。

二、本校教職員工仁馨、怡君、怡穎、王甯、玉娟、雅文與雅純師參加新北市 108 年教育盃羽球賽榮獲高職女教師組冠軍殊榮。

三、本校體育班各項代表隊，預計寒假集訓從 1 月 17 日起至 2 月 10 日止，感謝教練趙一檜、江忠益、郭怡君、黃迪明、何幸玫、陳榮富與何孟霖教練指導選手。

四、預計 3 月中旬舉辦合作教育盃班際桌球賽。

五、預計 3 月份舉辦合作教育盃綜合科滾球比賽。

六、4 月 19 日-25 日將預計前往屏東參加 109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七、5 月 2 日舉辦 109 學年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考試。

八、預計 5 月中旬舉辦合作教育盃班際排球賽。

衛生組高組長

一、感謝各位導師這學期對校園環境整潔的督導與支持，更感謝願意提供班級同學擔任垃圾場、回收場環保義工、愛護校園志工及全校評分員，以及您們對衛生組任何相關活動的協助與包容。有您們的付出，使校園更乾淨與美化。

二、1/16(四)大掃除時，全校各班均要刷洗教室地面、走廊地面及樓梯，尤其是教室外走廊垃圾桶及廚餘桶底下髒汙、牆壁髒汙，請用洗衣粉刷洗乾淨，未刷洗班級將於集放後留校刷洗。

三、1/16(四)大掃除時間統一丟棄書籍，地點：學校回收場。

四、請汽車科、模具科、製圖科、應英科一年級導師提供下學期環保義工名單，服務學生有免費午餐便當，本組將篩選適合學生為全校服務。

五、下學期的各班掃區分配表將於 1/31(五)前會公告於本校最新消息，導師可自行先上網參閱，若在班級環境打掃區域的安排上有不周延處請見諒。

六、請導師協助維護日夜校共用教室的整潔，抽屜、桌面未清空者，個人物品遺失請自行負責，特別注意抽屜禁止擺放垃圾，凡是放學後在地面的個人物品一律視為垃圾處理。

七、學生因流感、水痘、腸病毒等相關傳染病請假，務必通報健康中心，並請病童在家休息，全班同學戴口罩，班級環境消毒(桌椅、地板)，以避免疫情擴散。

八、108-2 學期早午餐補助開始申請，請有申請需要的同學到衛生組領取申請表，另外，申請過

的同學請繳交 109 年相關文件證明，以上收件日到 1/16 截止，請務必準時繳交以免自身權益受損。

九、 1/17~18(五、六)為「109 年大學學測」商借本校教室當考試試場，因此有關教室整潔及桌面物品在大掃除前之整理需導師指導同學們來配合，讓學測的考試順利，謝謝大家合作!

十、 1/20~22 因校門口地面整修，暫時不開放垃圾場及回收場。

教官室覺主任教官

108 年 12 月 29 日結合家長會辦理全民國防暨拒菸毒健康休閒活動圓滿成功。

新北高工攜手親師生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與拒菸毒健康休閒活動

2019.12.29 19:3

地區: 臺灣 基隆市 仁愛區
分類: 生態環保 文化古蹟 教育學習
標籤: 全民國防教育 拒菸 海洋文化 親子活動 #自然生態 中華民國海軍 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

PeoPo 0 回應 0 讚 0 分享 推文

A- A+

新北高工為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與拒菸毒健康休閒活動，於本(29)日校長率領校內師長、家長會成員及學生前往基隆海軍一三一艦隊參訪，認識艦艇裝備的功用與時代意義，了解艦艇人員生活與訓練狀況，進而支持國防事務，加強對全民國防教育的認同。

上午行程部分，海軍司令部安排一三一艦隊作艦艇參訪活動，由政戰主任施生輝上校先做艦隊簡報介紹，隨後進行資江軍艦(612)艦艇專人導覽解說，艦隊的官兵與參訪人員間親切互動，每一站的解說總是有問不完的問題，也體驗海上官兵工作環境。

下午則安排至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其中船艦模擬操作體驗，配合上午艦艇參訪及導覽人員專業解說，讓每位成員瞭解海軍及熟悉基隆當地海洋文化，期使每位家長能多安排家庭旅遊活動強化親子關係與「拒菸反毒」信念。

林恭煌校長表示，感謝教官室用心安排此次活動，今日有機會近距離與捍衛海域疆土的海軍官兵接觸，除了親眼見證臺灣堅實的國防武力，也讓我們看到工科學生不同的職業發展可能性，未來可鼓勵學生們進一步了解及認識國軍。另家長會長梁心禎表示，此次應邀參與本活動，感謝學校的精心規劃，透過專人解說及介紹後，瞭解國軍弟兄們為國防安全努力不懈，承擔捍衛疆土的重要任務，作為一位家長，孩子將來若有興趣選擇從軍，必定鼓勵與尊重孩子的意願，成就孩子的夢想，共同為國防安全盡一份心力！





海軍資江軍艦副艦長張世弘上尉實施艦艇簡介



校長林恭煌與家長會、教師及教官成員登資江軍艦實施艦艇參訪



校長林恭煌與家長會、教師及教官成員在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合影紀念

實習組謝組長

一、.108 各類技藝競賽獲獎指導老師的獎金由家長會基金支付，額度按照新北市立新北高工鼓勵師生參加技藝競賽優勝獎勵要點給付；學生獎勵金部分，由誠萱基金會-新北高工內所屬計畫基金支付；相關獎金之頒發將於期初召開之校務會議中頒發。

二、.重大計畫-業界實習與職場體驗、實習實作計畫、教師赴公民營，在今年度各科皆有申請及執行，感謝各科主任及老師的辛勞，使學生獲益良多；明年度計畫開始執行日期約為 109 年 1 月 15 日，請各科主任可以開始執行相關業務。

三、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在 1 月 3 日開始報名，目前有鑄造科報名三職種、汽車科一職種、模具科一職種、製圖科一職種、電機科二職種、資訊科七職種，比賽時間為 4 月 23-24 日，請各科加強練習。

四、持續推動各科實習工場安全相關事項業務。

五、108 二次技職改造設備請購案，感謝各科已經完成各項作業，實習組已經將成果報告寄出。

六、新北高工推動第 50 屆全國技能競賽青少年說明會

日期：109 年 1 月 10 日晚上 19:00

地點：新北高工圖書館 3 樓

職類：網頁設計、資訊技術、機器人

對象：有興趣新北市國中、家長、學生(青少年資格 94/1/1 後出生)

七、資訊科與教育局專案開發 108 課綱 APP 系統於 1 月 9 日下午發表。

就業組林組長

一、109 學年度校內專題製作競賽預計於 1 月 10 日辦理完畢，請科主任可至圖書館 6F 關心競賽同學，另初賽有入選複賽的同學注意報名時間(各群報名時間不同)勿喪失自身權益，並請有入選的科別踴躍參與複賽競賽。

二、新北市勞工局有辦理初階與進階勞動權益課程研習，已公告給校內教師參與研習，並且已將下學期高三集體勞動權益講習課程表排定完成報勞工局。

三、就業儲蓄專戶持續宣導統計參與人數預計於 2 月底報名截止，並輔導學生資料填寫。

四、月 7 日於台師大召開鑄造智能產學專班初步已同意開班，後續撰寫計畫及廠商協調會議持續進行中。

五、台中庫林公司至本校了解學生工廠上課空氣微粒子汙染問題，初步捐贈三台空氣清淨機預計

於 2 月中旬到校。

六、新北市 108 學年度技術型高級中學未來新興產業之「擴增/虛擬實境 AR/VR)進行跨領域職業試探課程」,108/12/20 日早上 9 點至 109/1/17 日中午 12 點止,進行第二梯次國中生報名作業,109/3/21 日於東南科技大學上課。

七、校友會辦理建校 40 週年校內 LOGO 徵稿比賽,109/01/06-09 日進行網路人氣投票及評審團行決選作業。

技能檢定組李組長

一、本校承辦基北區在校生工業類報名作業 1/6~1/9

二、109 年度即測即評作業時程如下:

021 新北市	承辦單位: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地　　址:236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241 號(圖書館 3 樓即測即評試務中心) 網　　址:http://skill.ntvs.ntpc.edu.tw/skill/21/ 報名時間:08:30-12:00、13:30-16:30 備　　註:【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不受理報名】【不接受通訊報名】 可詢問 E-MAIL:21@ntvs.ntpc.edu.tw		電話:02-2270-5536、02-2261-2483#21 傳真:02-2261-0957
梯次	受理報名時程	學術科測試及發證時程(起)	辦理職類項目
1	01/13~01/17	02/27(起)	1. 乙級_電腦軟體應用 2. 乙級_電腦硬體裝修 3. 丙級_汽車修護 4. 丙級_工業電子 5. 丙級_電腦軟體應用 6. 丙級_電腦軟體設計 7. 丙級_電腦硬體裝修 8.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9. 單一級_堆高機操作(96 人)
2	03/23~03/27	05/08(起)	1. 乙級_電腦軟體應用 2. 乙級_電腦硬體裝修 3. 丙級_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 4. 丙級_工業配線 5. 丙級_汽車修護 6. 丙級_工業電子 7. 丙級_電腦軟體應用 8. 丙級_電腦軟體設計 9. 丙級_電腦硬體裝修 10.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11.丙級_網頁設計 12. 單一級_堆高機操作(96 人)
3	07/30~08/05	09/10(起)	1. 乙級_數位電子 2. 乙級_電腦軟體應用 3. 丙級_汽車修護 4. 丙級_電腦軟體應用 5. 丙級_電腦軟體設計 6.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7. 丙級_網頁設計 8. 單一級_堆高機操作(96 人)
4	09/28~09/30	11/05(起)	1. 乙級_數位電子 2. 乙級_電腦軟體應用 3. 丙級_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 4. 丙級_工業配線 5. 丙級_汽車修護 6. 丙級_電腦軟體應用 7. 丙級_電腦軟體設計 8.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9. 丙級_網頁設計 10. 單一級_堆高機操作(96 人)

三、新北市加速器計劃:1/20 日 Demo day,本校有 2 組報告(新北綠能 10:50、新北遊戲 14:34),從新北市 160 幾個計畫,進入第 2 階段 40 計劃(32 校,只有 8 校 2 計劃),第 3 階段 Demo day 37 計劃(本校 2 計劃還在)。

四、寒假育樂營本校共有 14 營隊,全新北市公立學校最多營隊。

五、感謝模具科、鑄造科及汽車科辦理全國第 3 梯次乙級檢定。

機械群科中心林組長

一、1 月 2 日召開工作小組會議，討論第 1 次委員會議題。

二、1 月 6 日召開委員及諮詢委員會議討論全國機械群專題製作複賽，須發 109 年度委員證書。

三、1 月 7 日繳交優化實作環境設備成果報告。

四、2 月 6 日~2 月 7 日辦理全國初階銲接實習教師研習。

五、機械群全國專題製作競賽複賽簡章，等工作圈定案複賽辦法後公告，預計於 1 月底發布。

事務組陳組長

一、「108 學年校園排水暨地下道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1 月 7 日決標，預定於 109 年 1 月 20 日起開工，且將利用 109 年 1 月 20 日至 1 月 22 日計 3 日期間進行校門口 AC 路面全面刨除重鋪，屆時請配合由學府路側門(近幼兒園)進出。

三、第三棟教學大樓防水隔熱改善工程已於 108 年 12 月 11 日決標，並於 109 年 1 月 20 日起開工，預計 109 年 4 月完工。

四、為改善本校第二棟教學大樓右側老舊廁所，刻正辦理工程設計，預定 109 年 1 月 9 日召開基本設計書圖審查，預計 109 年 6 月完招標、7 月開始施工，以期利用暑假期間進行敲除工項等，盡量降低對於教學之影響。

五、為配合 109 年 1 月 17 日~1 月 18 日大學學測試場，1 月 16 日下午 5 時起至 1 月 17、18 日兩日，本校集合場區及圖書館近第 1~3 棟教學大樓區域禁止停車。

文書組王組長

一、為避免因分文時間延宕而延誤公文時效，建請凡有涉及各單位之公文，請由一處室主簽再依相關業務分別會請各業務承辦人員提供所需資料，若有爭議、規避及推諉公文之情事發生，文書組陳請總務主任裁示，若還是有爭議將呈秘書室由秘書裁示，仍有異議就委由處室主管向秘書說明或陳鈞長裁決。是否可行?請校長裁示。

二、提醒各公文承辦業務同仁，自 109 年 11 月 1 日起，凡公文發文方式為電子公文，其附件為商用文件格式（doc、docx、xls、xlsx、ppt、pptx 等 6 種）將無法再上傳至公文系統。配合政府公文電子交換可編輯之附件檔案格式至少須有 ODF-CNS15251 標準文件格式，請同仁於公文附件檔上傳前，以可編輯 ODF 檔案之軟體（Libre Office、Open Office）確認 ODF 檔案開啟、顯示正常、格式無誤再行上傳。配合事項

(一)機關對外提供之文件檔案，如不需再編輯者，請採用 PDF 格式。

(二)機關對外提供之文件檔案,需要對方編輯者,請採用 ODF 格式或 ODF 及 DOC 兩者都提供。

免費軟體：(自由軟體資源)

＊ LibreOffice 下載： http://zh-tw.libreoffice.org/

＊ OpenOffice 下載： http://www.openoffice.org/zh-tw/

三、邇來迭有少數處室承辦案件及會辦案件仍有逾期現象，請各單位對緊急或重要公文之處理，各業務承辦人員確實掌控公文時效，務必依期限辦理。爰請受會單位注意會辦時限，如案件較複雜，請主辦科室先協調受會單位或以召開會議協商取得共識後，再行簽辦平行分會，以符時效。本校一般公文處理過程時限分配如下：

(一)限辦、最速件、速件公文各處理過程相關人員均應隨到隨辦，不得留置。

限時案件會核時間每單位以半日為限。

(二)普通件處理過程中，收分文不得逾 1 日，承辦單位承辦、核判不得逾 1 日，層轉核判不得逾 2 日，會辦單位會稿不得逾 1 日，繕打發文不得逾 1 日。每一過程之相關人員應確實掌握可用之時間。

(三)承辦人員、公差(假)、請假時，應由職務代理人或上一級主管代(會)辦，以免延誤時效。

(四)同時會 2 單位以上之公文，各會辦單位應採併會方式辦理，以節省時間。

(五)送(收)會外機關公文以速件處理。

依據新北市政府各類公文逾期統計機關與學校，查處方式如下列：

(一)異常機關部分，教育局專職研考人員於文到 10 日內彙整逾限案件流程分析資料，並釐清延宕責任後函送研考會。如本校行文案例詳(附件)供參

(二)逾期未辦結及逾 30 日以上辦結案件，提送改善措施及查處結果後，本月份仍未明顯改善，請督促所屬，針對一般公文逾期 30 日以上未辦結案件儘速辦結，並落實稽催管制作業，若因案情複雜無法依限辦結，依規定轉為專案管制案件；另併請針對逾期 30 日以上辦結及逾期未辦結件數最高前 5 名 (於辦結後)辦理查處作業。載錄市府關於公文逾限議處標準供參：

1、公文處理時效逾限情形嚴重，經調卷分析查核，確屬無正當理由者，依下列規定議處：

(1)逾限十二天以上未達十八天者，由單位主管予以糾正改進，並列為年終考績參考。

(2)逾限十八天以上未達三十天者，申誡一次。

(3)逾限三十天以上未達四十二天者，申誡二次

(4)逾限四十二天以上者，記過一次。

2、會辦公文逾限情形嚴重，經調卷分析，查核確屬無正當理由者，依下列規定議處：

(1)逾限六天以上未達十二天者，由單位主管予以告誡改進，並列為年終考績參考。

(2)逾限十二天以上未達十八天者，申誡一次。

(3)逾限十八天以上未達二十七天者，申誡二次。

(4)逾限二十七天以上者，記過一次。

3、其他限期公文(如監察案件等)或特殊案件，有延壓情事者，依相關規定及情節輕重比照前二目議處標準辦理。

4、一人同時積壓、延誤數件且情節重大者，加重其懲處。

5、因案情複雜或須法令釋義等原因先存後辦之公文，其未續辦致造成利害關係人（機關）權益受損者，加重其懲處。

6、逕收來文或交辦案應登記而未送經文書人員登記，造成利害關係人（機關）權益受損，或檔案未送總務司檔案科歸檔，違反檔案法等相關規定，加重其懲處。

7、人民或法人團體申請案件因缺漏要件無法辦理時，未即一次詳加註明通知補正者，依相關規定及情節輕重比照前二目議處標準辦理。

輔導室許主任

一、本校 106 學年開始推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之「高中職校務」模組中的輔導資訊系統。108-1 學年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高中職校務模組/輔導系統，學生個別晤談紀錄統計表：(已郵寄給各位導師)，見附件。

二、本校課程諮詢輔導中心，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規定、操作等問題，供導師參考。

http://www.ntvs.ntpc.edu.tw/files/13-1000-20662.php

(109/1/6 中午辦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上傳說明會之 PDF，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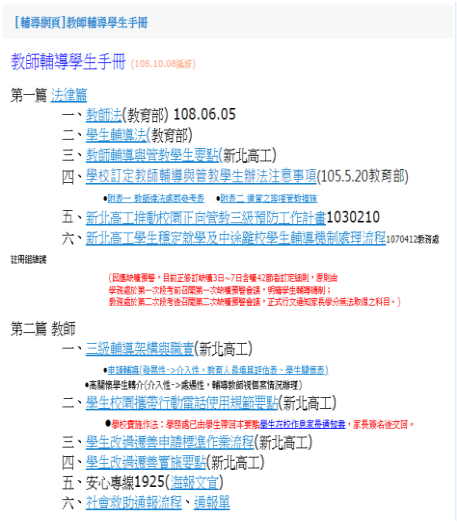


期末考前，預定徵詢課諮師修改團體諮商表格，改善繁瑣的上傳與檔案大小。

三、輔導室編輯「新北高工-教師輔導手冊」相關輔導法規、案例與學校規定等資訊，供各位老

師輔導參考用。

學校首頁/行政單位/輔導室/輔導服務/教師輔導手冊


[輔導網頁]教師輔導學生手冊

教師輔導學生手冊 (108.10.08修訂)

第一篇 法律篇
一、教師法(教育部) 108.06.05
二、學生輔導法(教育部)
三、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新北高工)
四、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105.5.20教育部)
●附表一 教師違法處罰參考表 ●附表二 違常之跡徵與處理
五、新北高工推動校園正向管教三級預防工作計畫1030210
六、新北高工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處理流程107041之教務處
註冊組轉載
(因應特權需要，目前正修訂時機3日~7日含職42師者訂定說明，原則由
學務處於第一次於考前召開第一次特權預警會議，即確認生輔關連對；
教務處於第二次於考後召開第二次特權預警會議，正式符文通知家長學分無法取得之科目。)

第二篇 教師
一、三級輔導架構與職責(新北高工)
●班導輔導(發展性->介入性，教育人員填寫於表一、學生關懷表)
●高關懷學生轉介(介入性->處遇性，輔導教師填寫案情況報理)
二、學生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要點(新北高工)
●學校實施作法：學期處已由學生帶回本要點,學生在校作息家長確知悉，家長簽名後交回。
三、學生改過遷善申請標準作業流程(新北高工)
四、學生改過遷善實施要點(新北高工)
五、安心專線1925(海報文宣)
六、社會救助通報流程、通報單

第三篇 導師
一、藥物濫用篩選輔導工作參考手冊(教育部10512.03發行) 連結教育部網站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師工作簡易手冊 連結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電子書
二、高級中等學校導師生涯輔導操作手冊(教育部青發署106.2發行) 連結教育部青發署網站
三、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強化學生生活輔導執行作法 (108.03.26學務會議決議，生輔生修定)
附件1：新北高工 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定義輔導辦法(108.10.01修訂 新增輔導策略，含輔評估各一項)
四、新北市各級學校高關心弱勢作標準作業流程說明 (新北市各級學校高關心弱勢作標準作業流程(學校版))

第四篇 有效輔導實例(資料來自教育部學生輔導資訊網)
一、高分作手-- 作弊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二、校園裡的第三隻手-- 偷竊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三、班級隱形人-- 孤獨兒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四、無話好青春-- 拙訥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五、燈燈催催的愛情遊戲-- 青少年交往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六、暴衝的青春-- 師生衝突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七、走出陰霾--自我傷害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八、快樂天堂裡的黑暗角落--霸凌學生的案例與輔導

[輔導知能研習講義]
108.08.28報告福老師分享講義 .PDF

附件：

108-1學生生活輔導--導師個別訪談 統計表　　統計期間：入學至109/1/7AM 10:00

班級	導師＼連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小計
汽一乙	邱思潔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1	0	0	3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
汽一甲	李峯松	1	1	1	1	1	1	1	1	2	1	1	1	7	1	1	2	0	0	2	0	1	0	0	1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34
汽二乙	連啟睿	0	0	0	0	0	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汽二甲	陳幸忠	0	0	0	1	0	0	0	0	0	0	0	4	0	0	0	0	0	0	1	5	2	2	4	0	0	0	4	0	0	0	0	0	0	0	1	0	4	8	0	0	0	0	0	0	0	36
汽二乙	詹勳從	2	1	0	0	1	3	0	1	2	1	2	3	1	3	0	1	2	0	0	0	1	0	0	0	1	0	1	1	0	1	1	0	0	0	3	1	0	0	1	2	0	0	0	0	0	35
汽三甲	邱傳福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門一甲	林佑臻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訊二甲	楊顗竣	3	3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13
訊三甲	吳家偉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2
資一甲	洪薏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資三甲	郭玉霜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5
電一乙	范綱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8	0	0	0	0	0	0	14
電一丙	蔡純純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電一甲	姚皓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電二丙	陳建忠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3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電二乙	龔彥承	0	0	0	4	0	0	0	0	0	0	1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0	0	0	0	4	0	0	1	0	10	0	0	0	0	0	0	0	0	35
電三丙	林皆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2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7
電三甲	楊淳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電三甲	林宏熊	0	0	0	1	0	0	0	1	0	0	0	1	0	1	1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9
電三甲	姚皓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1
圖一乙	林芷芊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2	0	0	0	0	0	0	0	4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
圖一甲	張雅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0	4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圖二乙	何曉琪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1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0	0	0	0	1	0	0	0	0	0	10
圖二乙	劉馥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	0	0	0	0	0	6
圖二丙	林久芳	6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
圖三乙	張嘉晏	1	1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	2	2	1	1	1	1	1	1	2	1	1	1	1	1	1	1	2	1	0	0	0	0	0	0	43
圖三甲	王懷姍	1	1	1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	1	1	1	1	0	1	1	2	1	1	4	2	1	1	0	1	2	1	2	4	1	2	2	0	0	0	51
圖三丙	柯命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綜三丙	蘇真禾	0	6	5	3	3	0	0	16	0	0	0	4	3	14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0
語一乙	温雅君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
語一甲	施懿珊	0	0	38	0	0	0	0	0	0	0	6	0	2	2	2	0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9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4
語一乙	楊民仁	1	0	0	0	2	1	2	0	0	0	6	0	0	0	1	2	0	0	0	0	0	7	0	1	0	0	0	1	0	0	0	2	1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

班級	導師＼連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小計
語二甲	廖淑慕	8	0	0	0	0	0	0	0	0	4	0	0	2	0	0	0	0	1	1	1	1	1	0	0	0	0	1	2	1	0	0	3	0	1	13	0	0	0	0	0	0	0	0	0	0	40
語二甲	呂芳鎮	0	0	1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2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模一乙	李國華	1	1	0	0	0	0	0	0	0	0	0	1	1	2	0	0	0	0	1	2	0	0	0	2	1	0	0	0	0	0	0	1	1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16
模一甲	鄭雅惠	1	2	2	1	1	1	1	2	4	7	1	1	1	1	2	1	1	1	1	1	3	1	1	1	2	1	1	1	1	7	1	3	1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63
模二乙	簡永益	2	1	0	3	1	1	0	0	1	1	1	1	0	1	2	1	1	1	0	1	1	1	2	1	2	0	0	1	0	0	1	1	3	1	0	9	0	0	0	0	0	0	0	0	0	42
模二甲	張耀霖	1	1	0	0	0	1	1	0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
模三乙	陳映瑾	1	1	1	1	1	1	1	1	0	1	0	1	2	1	1	0	1	1	1	1	0	1	1	1	1	1	0	1	2	2	1	15	1	0	1	1	1	1	1	1	0	0	0	0	0	51
模三乙	顏榕樽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
模三甲	陳益原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3	0	0	8
模三甲	鍾愛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0	0	4
機一甲	陳旻旻	1	1	1	3	1	1	1	1	1	1	1	1	2	1	2	1	1	1	2	1	1	1	1	1	1	1	0	1	1	1	1	2	4	1	2	1	2	1	1	1	0	0	0	0	0	50
機二甲	華彥臣	0	0	0	2	2	0	0	0	1	1	1	0	2	0	2	0	2	0	0	0	0	0	1	1	0	0	0	0	1	0	0	0	0	1	0	1	2	3	3	0	0	0	0	0	0	26
機三甲	曾怡玲	0	0	0	0	0	2	0	0	1	0	1	0	0	0	0	2	0	0	2	0	0	0	0	0	0	1	0	0	0	0	4	0	1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16
鏡一乙	章光耀	2	2	1	5	0	2	1	0	1	2	1	0	1	1	10	2	1	1	1	1	5	3	0	3	2	13	0	9	0	0	0	2	0	3	0	11	0	0	0	0	0	0	0	0	0	86
鏡一甲	王甫	1	1	1	0	1	2	0	0	0	1	0	2	2	0	1	0	1	0	0	0	0	4	2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
鏡二乙	陳又慈	0	1	0	0	0	0	5	0	0	4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
鏡二甲	范振佶	0	0	0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3	0	3	0	0	0	0	0	0	0	0	0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
鏡三乙	汪師弘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11	1	2	0	2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1	0	2	0	0	0	0	0	0	0	29
鏡三甲	丁元生	0	0	0	0	1	0	0	6	0	0	0	0	2	0	0	1	0	0	0	0	0	2	1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16
體三甲	郭怡君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N：表示復學生，原導師記錄N筆																M：表示班級學生，原導師記錄M 筆																														合計	1,064

108-1學生生活輔導--導師家庭聯繫 統計表　　統計期間：入學至109/1/7AM 10:00

班級	座號 / 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小計
汽一乙	邱恩潔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汽一甲	李峯松	2	3	1	5	2	3	1	0	3	3	0	1	0	12	2	0	2	4	0	3	0	2	0	0	3	3	16	0	0	0	0	0	1	3	0	0	1	3	1	0	0	0	0	0	0	80
汽二乙	連啟睿	0	0	0	0	0	1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
汽二甲	陳幸忠	0	0	0	1	1	0	1	0	0	1	0	4	0	0	0	0	0	0	0	4	0	3	3	0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8	10	0	0	0	0	0	0	0	40
汽三乙	詹勳從	3	19	3	3	0	7	2	0	7	8	3	1	0	2	0	0	0	1	2	3	4	0	1	0	4	3	0	8	7	0	0	4	2	10	11	7	1	2	3	6	0	0	0	0	0	137
汽三甲	邱傳福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門一甲	林佑臻	0	0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訊二甲	楊騰融	2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0	0	0	0	0	0	0	0	0	0	11
訊三甲	吳家偉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資一乙	高麗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0	0	0	0	0	4
資一甲	洪藝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資一甲	劉思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3
資二乙	劉思吟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資三乙	簡聖宗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資三甲	郭玉霖	0	1	0	2	0	0	1	0	0	0	0	0	0	0	2	0	1	0	0	0	2	0	0	1	1	0	1	0	1	0	0	3	2	0	0	0	0	0	0	1	2	0	0	0	0	21
電一乙	范姜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10
電一丙	蔡純純	0	0	0	0	0	8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
電一甲	姚皓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電二丙	陳建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3	0	0	0	0	0	0	0	0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電三乙	龔彥承	0	0	0	8	0	0	0	0	0	0	1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7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30
電三丙	楊淳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0	0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電三丙	林皆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5	0	0	0	0	9
電三甲	林姿庭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
圖一乙	林芷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1	1	0	1	0	0	0	0	0	4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10
圖一丙	羅曉鈞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圖一甲	張雅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1	0	0	0	0	5	0	0	0	0	0	4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17
圖二乙	何曉琪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1	0	2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	0	0	0	0	2	0	0	0	0	0	14
圖二乙	劉馨燁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3
圖二丙	林久芳	6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
圖二甲	賴怡任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圖三丙	王儀嫻	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1	0	2	3	0	1	1	0	0	0	0	22
綜三丙	蘇真禾	0	6	0	2	0	0	0	13	0	0	0	5	0	18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
語一乙	温雅君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
語一甲	施鈴珊	0	0	25	1	0	0	0	0	0	0	5	1	1	2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7
語二乙	楊民仁	0	0	0	0	0	0	2	0	0	0	5	0	0	0	2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2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

班級	座號 / 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小計
語二甲	廖淑慧	9	2	3	0	1	1	0	1	3	7	0	2	5	1	1	4	1	2	2	13	5	6	0	0	2	7	7	20	12	10	5	5	3	26	30	0	0	0	0	0	0	0	0	0	0	196
語二甲	林信宏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2
語三乙	林信宏	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語三甲	呂芳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模一乙	李國華	1	1	0	0	0	0	0	0	0	0	0	2	3	4	0	0	0	0	2	7	0	0	0	4	1	1	0	0	0	0	0	1	1	0	1	2	0	0	0	0	0	0	0	0	0	31
模一甲	鄭雅惠	1	2	1	2	1	1	2	2	1	8	1	1	2	1	1	1	1	2	2	1	3	1	1	2	1	1	1	1	1	9	1	1	2	2	1	2	1	1	1	0	0	0	0	0	0	67
模二甲	張耀霖	0	2	2	0	1	0	0	1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模三乙	顏榕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3	1	0	5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14
模三乙	陳映瑾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模三甲	陳益原	1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1	1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1	1	0	0	2	0	0	4	0	0	0	5	0	0	21
模三甲	鍾晉薛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0	0	3
機一乙	潘怡旭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1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機一甲	陳昊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6
機二甲	董泰臣	0	0	0	3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1	0	0	0	2	0	0	1	1	0	1	0	0	0	0	0	0	0	14
機二甲	曾怡玲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1
機三甲	曾怡玲	0	0	0	1	0	2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1	0	1	0	0	1	1	1	0	0	0	0	14	1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26
鑄一乙	章光耀	0	0	0	2	0	1	0	0	0	2	0	0	0	1	8	0	2	0	0	0	1	0	0	1	1	12	0	10	0	0	0	1	0	2	1	10	0	0	0	0	0	0	0	0	0	55
鑄一甲	王甯	2	0	0	1	1	3	0	1	1	2	0	2	3	1	0	0	1	0	1	2	0	6	1	0	2	0	1	0	0	6	1	0	1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
鑄二乙	陳又赫	0	1	1	0	0	0	8	0	0	19	2	0	5	1	1	0	9	0	0	0	40	9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11	0	0	0	0	0	0	108
鑄二甲	范振信	0	0	0	0	0	6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12	0	0	0	0	0	0	0	0	0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
鑄三乙	汪師弘	0	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鑄三甲	丁元生	0	0	0	0	1	1	0	11	0	2	0	0	4	0	1	19	0	0	0	0	0	6	2	0	0	0	0	2	4	3	0	0	0	0	1	1	0	0	3	0	0	0	0	0	0	61
體一甲	趙一豫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體三甲	郭怡君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N	：表示復學生，原導師紀錄N筆																																												合計	1,335

圖書館洪主任

一、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小論文與閱讀寫作競賽時間：

(一)閱讀寫作：109 年 02 月 01 日至 03 月 15 日中午 12：00 截止

(二)　小論文：109 年 02 月 01 日至 03 月 25 日中午 12：00 截止

請導師與國文老師協助，鼓勵同學利用寒假時間創作，以便開學能投稿。

二、請各科協助鼓勵學生可以將專題製作的作品精華濃縮成小論文，鼓勵學生能投稿 3 月份的小論文競賽。

三、請各科在教學上有需求或優良讀物，歡迎隨時推薦新書。若教學研究會上需有書籍進行共讀(共備社群)，亦可推薦。

四、12 月感恩月，12/9(一)至 12/27(五)圖書館將舉辦借閱活動，當日借書 2 冊以上可獲得神秘小禮物，成效借閱率提升 2.36 倍(107 年 12 月借閱 652 冊。108 年 12 月借閱 1539 冊。)

人事室彭主任

文康活動致贈同仁春節慶生禮品及禮券:

一、擬於本(109)年 1 月 13 日中午 12 時至 14 時，於人事室發放文康活動春節禮券 1000 元/人(全家禮券)及慶生等值 250 元禮品/人(蛋糕)之領取事宜。

二、其中慶生禮品為蛋糕捲，不宜於常溫下放置過久，故請當日於旨揭時間內至人事室領取完畢，逾期未便保管，尚請諒察及配合領取。

三、領取對象：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工(含長聘代理教師)。

四、預祝春節佳期愉快，謝謝大家。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11 月 15 日臺教國署秘字第 1080131889 號函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1 月 20 日新北教人字第 1082171959 號函辦理。

二、為表彰堅守崗位、默默耕耘、犧牲奉獻之教育工作同仁，並樹立可資效法之楷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活動。

三、請本校同仁(含教師、職員、工友)踴躍依實施計畫內容推薦符合資格之個人，填具推薦表，敘明具體感人事蹟，108 年 12 月 13 日前送人事室彙辦，俾便擇期提會議通過，於 109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五)前函送教育局進行審查，審查通過者教育局推薦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初審活動。

四、推薦資格：3 年內具有下列具體事蹟之一，且 5 年內未獲教育部特殊優良事蹟表揚者，得為被推薦之對象。(1)充分發揮教育愛，富有感人之教育事蹟。(2)盡心盡力為教育服務，並具有犧牲奉獻或端正教育風氣之特殊事蹟。(3)其他感人之事蹟足為杏壇之表率等。

會計室溫主任

一、108 年度基金預算已執行完畢，目前正在決算中，感謝各位同仁的協助及配合。

二、請各位同仁檢視目前承辦的代辦經費執行期限，倘期限是 108-1 學期請於 109/1/31 前執行完畢，期限是 108/12/31 請儘速辦理繳庫事宜。

三、請圖書館及實習處同仁就承辦 107 年度及 107 年度以前的代辦經費(補助款)加以清理，請儘速辦理繳庫或核銷。截至 109/1/8 止，計有圖書館 10 筆，實習處 1 筆。如附件。

處室	科目代號	摘要	餘額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或先行留校等通知
圖書館	L776XR	106學年度志工學習教育訓練營	20750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77G19	106學年新北市雲端創客教室社群運作-107年度經費-經常門	100000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77G70	2018新北創客月-親子創客日	30000	2萬元以下，先行留校等通知；2萬元以上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77GA8	107學年度創客教室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經常門	100000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77GAC	「106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107年度經費-資本門	100000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86G50	「106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106年度經費-經常門	61920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86T07	2017新北創客季-Mini Maker Faire成果攤位擺攤計畫	5000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767M3	2017新北創客季-假日親子創客體驗	1600	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實習處	L77G90	107年度全國技能藝競賽決賽選手培訓 (圖書館)	75000	剩餘款10萬元以下，以上均繳庫(繳回原補助機關)
	L77G78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7學年度工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	537,266	活動結束後繳庫
	L77G85	(經)新北市107年高級中學學校專科群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 (圖書館)	223,760	剩餘款10萬元以下，以上均繳庫

進修部教學組吳組長

一、1/13~15期末考試，請各班導師協助宣導考試注意事項，考程表也公布在進修部網站。

二、寒假重補修1/30~2/7日，相關事宜辦理中。

三、108學年下學期教科書，經由各科教學研究會確認後，書單已委託合作社詢價，將由總務處庶務組協助開標採購。

四、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模擬考已經在12/19-20，順利完成，因本次參加考試的學生數比較少，有將少數的同學集中到圖書館二樓，在此感謝無私奉獻的監考教師。

五、109學年課程已填報完成，目前仍在審查中。

進修部訓育組黃組長

一、本學期活動皆圓滿結束，感謝老師們的幫忙。各項比賽成績如下，亦感謝家長會全力支援及配合。

進修部合作教育盃拔河比賽	進修部合作教育盃羽球比賽
高一男生組第一名汽修一甲 高一男生組第二名機械一甲 高一男生組第三名資訊一甲 高二男生組第一名汽修二甲 高二男生組第二名模技二甲 高二男生組第三名汽車二甲 高三男生組第一名汽車三甲 高三男生組第二名模具三甲 高三男生組第三名機械三甲 高女組　第一名資處一甲 高女組　第二名資處三甲	高一男生組第一名汽修一甲 高一男生組第二名製圖一甲 高一男生組第三名機械一甲 高二男生組第一名汽車二甲 高二男生組第二名汽修二甲 高二男生組第三名製圖二甲 高三男生組第一名資訊三甲 高三男生組第二名模具三甲 高三男生組第三名模技三甲 高女組　第一名資訊三甲 高女組　第二名製圖三甲
進修部合作教育盃跳繩比賽	**進修部合作教育盃躲避比賽**
第一名：資訊三甲 第二名：製圖三甲 第三名：機械二甲 第四名：汽車一甲	男生組 第一名　機械三甲 第二名　汽車三甲 第三名　汽修二甲 第四名　汽車一甲 混合組 第一名　資訊三甲 第二名　資處一甲

二、高三畢業紀念冊各班編輯中。預定1/10(五)繳交畢冊初稿。

三、本組辦理就貸對保期間為1/15(三)至2/27(四)。

四、受德霖科大之邀，全體高三同學及任課教師已於12/31至德霖參訪，獲益良多。

進修部註冊組沈組長

一、學籍概況：

學制	年級	期初人數 (2019/8/26)	目前人數 (2020/1/26)	合計
核定班	一年級	156	153	400 人
	二年級	109	110	
	三年級	136	137	
實用技能學程班	一年級	50	46	137 人
	二年級	54	50	
	三年級	42	41	

二、班級人數：

班級	導師	男	女	合計	班級	導師	男	女	合計
機械一甲	吳宗曄	29	2	31	汽修一甲	楊子岳	26	2	28
汽車一甲	林煒聖	25	0	25	模技一甲	陳玫芳	17	1	18
資訊一甲	林金賢	29	2	31	汽修二甲	許呈宇	28	0	28
模具一甲	鄭秋琪	12	2	14	模技二甲	陳怡穎	22	0	22
製圖一甲	陳文德	17	4	21	汽修三甲	林大賢	24	0	24
資處一甲	周士琦	16	15	31	模技三甲	周孟穎	17	0	17
機械二甲	許几權	19	1	20	**合計**		**134**	**3**	**137**
汽車二甲	陳東欽	23	2	25					
資訊二甲	吳裕明	23	4	27					
製圖二甲	洪　安	9	4	13					
資處二甲	姚雅芳	10	15	25					
機械三甲	李依如	17	1	18					
汽車三甲	遲儀文	32	0	32					
資訊三甲	吳枚錦	24	6	30					
模具三甲	朱耀國	21	3	24					
製圖三甲	張世宏	9	9	18					
資處三甲	鄭益華	5	10	15					
合計		**320**	**80**	**401**					

三、學測與統測報名概況：

(一)大學入學學科能力測驗共有3人報名。

(二)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共有119人報名參加。

四、獎助學金發放概況：

獎助學金名稱	領取人數	領取金額
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	19	57000
誠萱基金會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	11	22000
市政府教育局入學獎學金	3	35000
市政府教育局低收及身障人士子女暨身障學生助學金	42	210000
勤勞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1	10000
宗倬章教育基金會	1	20000

五本學期各項學雜費減免學生人數如下：

(一)低收入戶子女：28 名　　(二)中低收入戶子女：13 名

(三)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 名　　(四)原住民獎助學金學生： 6 名

(五)原住民住宿伙食費： 8 名　　(六)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生：共 15 名

(七)實用技能班：75 名　　(八)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學費： 85 名

(九)高中職免學費補助：307 名

進修部生輔組葉組長

一、本學期進修部無列管藥物濫用個案學生，持續不定期臨機抽樣尿篩，冀希達嚇阻作用。

二、本學期進修部偏差行為通知書以警方查獲「無照駕駛」案件居多，除依校規核予大過處分外，多次借集會及週會時機，宣導交通安全及相關注意事項，希望能降低無照駕駛的情形，並提高同學們對交通安全的敏銳度。

進修部衛生組張組長

一、本學期捐血活動已於1/03辦理完畢，共有13位同學、5名老師捐血，感謝許多同仁帶頭踴躍捲起袖子一同參加。

二、本學期第2次戒菸教育活動，預定於1/11(六)舉行，有興趣的同仁可一同前往參加。

三、108學年度第1學期整潔、秩序寒假返校打掃日期如下，若各單位於同學晚上返校時段有人力需求時可先告知本組以配合調配運用。

108 學年度整潔預定寒假返校打掃日期如下：

	下午 18:00-20:00
模具三甲	1/21
製圖二甲	1/31
模具一甲	1/31
模技一甲	2/04
汽車一甲	2/04
製圖一甲	1/21、2/06

進修部實技組洪組長

一、實技班學生工作調查已於 12 底完成基本資料校對，感謝導師協助校對追蹤，目前正著手進行班級工廠訪查時間調查，預計於寒假期間完成學生之巡迴輔導。

二、實技班重補修開課調查已調查完畢，請二、三年級實技班導師協助提醒同學注意開課時間之公告，並於1/15 前至教學組完成重補修繳費，感謝教學組協助。

三、實技班收支結算表在完成人數及開班經費核算、呈報，及相關導師費、開班費用項下支應後，待會計確認並於1/20 日前完成開立結算表函報。

四、109學年度之實用技學程課程計畫書填報已完成送北科大審查通過，待正式核准通過再轉送正式版給各科主任，再請各科依照核定計畫內容實施並將公告學校網站。

五、108-2汽車修護科高三及109汽車修護科之就業導向專班申請計畫已於日前經多次修改送審完畢，感謝汽車科楊主任提出該計畫讓學生多元選習並利於學生就業規畫。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暨寒假行事曆(草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年5月16日新北教國字第1080869686號函及108年6月6日新北教中字第1081004728號函發布「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之規定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提期初校務會議追認。

案由二：修訂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給國民中學優秀畢業生升讀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要點」補充規定，提請追認。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80050002B 號令規定辦理。

二、本補充規定業已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均衡教育發展獎勵國中畢業生升學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遴選會議」討論通過。

三、補充規定詳如(附件二)請參閱。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訂定本校「109年度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款實施辦法」，提請追認。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一、本實施辦法業已於 108 年 11 月 22 日「108 學年度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

二、本實施辦法詳如(附件三)，請參閱。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為能解決本校長期遭學生及家長陳情朝會與集合放學事宜，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　明:

一、現階段本校每週三朝會與每週五放學集放常有學生或家長反映集合時間過多，應比照其他學校取消，且此時間未到學生會依重要集會未到實施處份，不符友善校園期待；另現階段每週五綜合活動時間宣導活動均排定2小時，講師宣講內容鬆散，造成學生專心度不足，成效不彰。

二、為能解決本校長期遭學生及家長陳情朝會與為集放而集放情事，同時增加講師宣講之緊湊性，於學生能專心聆聽之時間內完成，並考量讓學生週一至週五晨間由學生自主規劃學習，建議下學期起調整如下：

（一）週一至週五晨間由學生自主規劃學習，如社團練習、圖書館閱讀、運動場體能活動、環境整理等等。

（二）原每週朝會調整為週會於每週五綜合活動第1節辦理，由各處室輪流宣導或學校實施頒獎等事宜，綜合活動第2節則依學校期程安排宣講活動，同時於活動後實施放學。

決　議：本案請承辦單位先提出具體辦法，下次會議再討論。

案由五：為因應教官於110學年度退出校園政策，建議學校因應作法如下，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　明:

一、建議自109學年度起，日間部及進修部統一增設生輔副組長1員，給予減授鐘點，學習處理生輔組事務與偏差行為學生輔導。

二、建議自109學年度起，各處室應派員學習與練習集合學生，教官退出校園後集會應自行集合，生輔組僅於狀況許可下實施協助。

三、有關教官室負責之學校業務及調整建議作法如下：詳如(附件)請參閱(P61)。

決　議：本案請各處室(科)主任及與會同仁參閱，將需調整修正部分，提供具體意見給予教官室覺主任教官參酌彙整，擇期再議。

案由六：修正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　明:時代科技產物所衍生的問題，擬增列條款以到正學生行為。共創優質校園。

原條文	增修後條文
	增列第 3 條第 1 項第 30 款(警告) **未經學校同意私自使用電梯者。**
第 3 條第 2 項第 1 款(小過) ~~刪除同一學期中再犯前款之規定者。~~	第 3 條第 2 項第 1 款 **改為:未經學校同意，私自盜拷公務場所或電梯卡等鑰匙卡片以為自己或他人使用者。**
第 3 條第 2 項第 23 款(小過) 刪除:~~疑似校內吸菸經一氧化碳檢測數值達 7 以上（含）者~~。	第 3 條第 2 項第 23 款 改為:學生抽菸或電子煙(含電子式霧化器及其 零組件或其代用品之裝置)者。

決　議：主席裁示採表決方式進行，將本案分兩個部分進行表決，第一案(甲案)針對（直接記小過處分）進行表決，第二案(乙案)經(輔導再犯依案情再懲處）等案進行表決。與會應到 43 人、公假 5 人、有課 1 人、請假 1 人、實到 36 人。

一、第一案(甲案)針對（直接記小過處分）；經與會全體同仁舉手表決，出席 36 人，27 票贊成、校長不參與投票，過半數贊成，本案通過。

二、第二案(乙案)經(輔導再犯依案情再懲處）；經與會全體同仁舉手表決，出席 36 人，0 票贊成，校長不參與投票，本案不通過。

三、經表決甲案 27 票同意通過直接記小過處分。

四、餘照案通過。

案由七：推薦本校陳錫齡主任參加 109 年杏壇芬芳獎-個人部分評選案，請審議。

提案單位：　人事室

說　明：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11 月 15 日臺教國署秘字第 1080131889 號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1 月 20 日新北教人字第 1082171959 號函

辦理。

二、依前述函文、推薦表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等資訊，人事室利用多元管道公告轉知同仁周知及推薦，經本校陳應傑秘書及姜禮德主任推薦陳錫齡主任參與評選。。

三、陳錫齡主任符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資格，五年內未獲教育部特殊優良事蹟表揚，於三年內感人具體事蹟「用生命感動生命的熱血教師--陳錫齡」、「來自夥伴的肯定」--姜禮德(前實習主任)、陳應傑(資訊科前主任)及「來自國手的回饋」--媒體爭相報導。且經人事室查核陳主任未有實施計畫所列消極條件不得推薦情形(詳見推薦表)。

四、綜上建議推薦陳錫齡主任 1 員參加 109 年杏壇芬芳獎評選。

決　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指（裁）示：

一、上次會議決議列管案均未完成，賡續追蹤執行列管。

二、校務評鑑成績已核定，感謝各處室用心準備及所有老師為了學校更好，大家努力和付出，成績雖未臻全盡期望，相信同仁都已盡力，對評鑑結果報告所列之缺失或改進事項，應切實列管改進，以達評鑑的目的。

三、凡有涉及重大活動與人員變動，為求更周延及公信力和程序原則，請事先讓校長了解，各科主任兼任辦法應經過與主任及行政會議討論，以成為具有公信力且為較高層級的辦法。

四、各單位人員職務異動請確實依照經管業務列移交清冊(一式 3 份)，移交人、接交人、監交人應確實盤點相關財產、設備、業務檔案資料夾、業務公文與業務待辦事項。

(一)一級主管交接由人事主任負責監交。

(二)組長由該處主任負責執行，各科由實習主任負責，職員交接由二級主管監交。

(三)為落實移交，明年 7 月份各單位所有人員均要辦理假移交。

五、各教學研究會或教務處需統籌兼代課及代課名單，務必要先簽奉核准。

六、再次重申請各科務必要成立協會。各項會議記錄請務必詳實並錄音，以免引發爭議。

七、教師班級經營如何善盡職責，請教務處與教師會協商，例如；學生何時進教室，任課教師應確實將時間註記責任事宜等。

八、凡是依法規定要執行之事項請人事室務必要介入，全校性相關研習活動請人事落實簽到退。各單位依法規定要辦理的研習活動，請勿安排於周五舉行，各項委員會議及依規定應於每學期或每年度該達成指定之研習時數規定者，請相關處室做好事先規劃於寒、暑假辦理完成。

散　　會：下午 16 時 25 分整。　　**陳**

閱

提案討論附件

（案由一附件）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暨寒假行事曆

109 年 01 月 09 日行政會議通過

月	日	星期	日校辦理事項	進修部辦理事項	備註
一月	2	四		□108 年度在校生丙級檢定報名 □繳交期末考試卷、導師評語	
	3	五	□校內轉科、轉部簡章公告[註] □3-16 日校內轉科、轉部報名[註] □繳交期末考試卷[教] □12：00-17：00 光復高中升學博覽會[輔] □社團活動 6[學]	□校內轉部考簡章公告 □捐血活動	
	4	六	▲補 1 月 20 日(一)班課	▲補 1 月 20 日(一)班課	
	6	一		□高三學生跨校模擬考成績分析	
	7	二	□北工輔訊出刊 5[輔]		
	8	三	□8-10 日畢冊收件[學] □各科繳交排課資料[教]	□8-10 日畢冊收件	
	9	四	□集中式特教班校外職場實習結束[特] □9-10 日校內專題製作競賽(圖 6)[實]		
	10	五	□繳交實習期末總成績[實] □彈性學習時間第二階段結束[研] □12:10 第 3 次特推會(行 2)[特] □14:20 期末學務暨德行評量會議暨防制校園霸凌領航學校執行檢討會(圖 2)、性教育(含愛滋)宣導(清)[學]	□12:10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 □16:30 進修部期末學務會議	
	13	一	□13-16 日選修下學期彈性學習時間[研]	●期末考 □實技班高二寒假重補修意願調查 □進修部轉學考簡章公告	□本日考試科目成績，請於 17 日前上網登錄並繳交紙本成績總表[進]
	14	二	○期末考 □14 日輔導工作會議 4(行 2 輔)[輔]	●期末考	□本日考試科目成績，請於 21 日前上網登錄並繳交紙本成績總表[進]
	15	三	○期末考 □四技技優保送分發放榜[註]	●期末考 □大掃除	□本日考試科目成績，請於 22 日前上網登錄並繳交紙本成績總表[進]
	16	四	○期末考 □校內轉科、轉部報名截止[註] □9:00-10:00 大掃除，10:00 休業式(清) □前導學校 1 月份工作小組會議(行 2)[研]	□校內轉科、轉部報名截止 □志清堂集合、導師時間、遴選幹部 18:40 休業式 □寒假期間工讀及安全教育宣導 □完成實用技能班實習科目成績補考	□10:00 布置考場[總] 14:00 開放學測考場 □領取繳費單、辦理就學貸款、發放寒假作業(個別)[進]
	17	五	✲大學學測(本校考場)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至晚間 11：59 截止	✲大學學測(本校考場)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至晚間 11：59 截止	
	18	六	✲大學學測(本校考場)	✲大學學測(本校考場)	
	20	一	□寒假重補修開始		
	21	二	□寒假開始 □寒假課業輔導開課[教] □繳交期末考成績[註]	□寒假開始 □寒假課業輔導；重、補修開始	□下學期自備有教科用書的同學到教學組辦理驗書至 2 月 07 日止[進]
	22	三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至晚間 11：59 截止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至晚間 11：59 截止	
	23	四	▲農曆除夕前一天彈性放假	▲農曆除夕前一天彈性放假	於 2 月 15 日(六)補行上班(不補課)
	24	五	△24 日農曆除夕 △25-29 日春節	△24 日農曆除夕 △25-29 日春節	
	31	五	□1/31-2/2 日高二下學期彈性學習時間選課(含高一、高二綜合科)[研]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考名單公告[教]	□進修部轉學考試報名 10:00~14:00	

二月	3	一	□3-7日學生辦理驗書上午09時至12時[備] □3-5日高三下學期彈性學習時間選課(含高三綜合科)[研] ◎8:00~12:00校內轉科、轉部考試；16:00成績公告[註]	◎8:00~12:00校內轉科、轉部考試	□校內轉科、轉部考成績公告16:00[註] □成績複查2/3 16:00~ 2/4 12:00[註]
	4	二	□校內轉科轉部考成績複查至12:00[註] □10：00教學研究會會前會[教]	◎進修部轉學考試10:00-14:00	□進修部轉學考成績公告16:00[進] □成績複查2/4 16:00~20:00[進]
	5	三	□10:00招生委員會議(行2)[註] □16:00校內轉科轉部錄取名單公告[註]	□10:00召開轉科、轉部、轉學招生委員會 □16:00轉科、轉部、轉學考錄取名單公告	
	6	四	□各科教學研究會 ◎108學年度第1學期學業不及格補考[教]	□各科教學研究會	
	7	五	□寒假課業輔導結束、寒假重補修結束 □各科教學研究會 □下學期彈性學習課程選課結果公告[研] □繳交學期不及格補考成績[註] □10:00~11:00轉科、轉部錄取學生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註] □08:00-17:00 愛與關懷正向管教教師增能研習（包含教師班級經營/戶外冒險體驗）地點:烏來國中小)[學] □09:00-12:00 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法定研習]地點：圖六[學]	□各科教學研究會 □09:00~12:00轉科、轉部、轉學錄取學生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10	一	□寒假結束 □09:00校務會議(圖6) □13:00-15：00期初學務會議(圖2) □15：00-17：00教師資訊設備增能研習(電一甲教室)[備]	□寒假結束 □寒假課輔及重補修課程結束 □09:00校務會議(圖6)	□請導師於本日(含)前審閱成績單[進]
	11	二	□08:00-09:00開學典禮(清) □09:00-12:00大掃除、領書、註冊 □13:10正式上課 ◎5-7節高一、二國、英、數競試 □16:10幹部訓練(各場地)	□16:00~17:00期初學務暨註冊會議(行3) □18:00~18:30開學典禮(集合場) □18:30~19:35導師時間、各年級註冊領書 □19:40正式上課	□採班級註冊，請導師協助辦理各班整理環境及發放教科書[進] □發放成績單[進] □第3節幹部訓練[進]
	14	五	□寒假重補修成績公告[研]		
	15	六	▲補1月23日(四)上班(不補課)	▲補1月23日(四)上班(不補課)	
	28	三	△228和平紀念日放假一天	△228和平紀念日放假一天	

備註：1.[進]實技班上學期不及格科目分數為60分以下者，其分數在40分以上者須補考。補考期程訂於下學期開學後第二、三週舉行。
2.[進]下學期自備有教科用書的同學，請於寒假開始至2月7日止至到進修部教學組辦理驗書。
3.依據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依據108年5月16日新北教國字第1080869686號函修訂。109年寒假為109年1月21日至109年2月10日，2月11日(星期二)為第二學期開學註冊日。若主管機關對調整放假及補課另有規定時，再依主管機關規定調整。
4.符號說明：
(1)△：放假日、▲：調整放假或補行上班上課。(2)○：考試日、●進修部考試◎補考、複習考或競試。(3)■：整週行事、□：當天行事。(4)◆：社團活動。
5.校際模擬考：率統測、中學測。(6)❖：讀書會。(7)()地點：行3(行政大樓3樓)、圖4(圖書館4樓)、志清堂(清)、教室(室)。(8)[]處室組[人]人事、[總]總務、[館]圖書館、[研]實研組。

（案由二附件）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均衡教育發展獎勵國中畢業生升學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實施要點」新北市立新北高工補充規定

97.09.23 主管會報通過
98.09.16 主管會報修訂通過
99.01.13 主管會報修訂通過
99.03.10 行政會報通過
99.10.26 主管會報通過
101.10.24 主管會報通過
102.10.24 主管會報修訂通過
103.12.29 主管會報修訂通過
104.04.10 主管會報修訂通過
104.12.31 行政會報通過
105.11.17 行政會報修訂通過
106.10.05 主管會報通過
107.04.12 行政會報通過
107.11.08 審查委員會通過
108.11.11 審查委員會修訂通過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據：

一、教育部 103 年 12 月 24 日臺教國署第 1030147345 號函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給國民中學優秀畢業生升讀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要點」條正草案辦理。

二、教育部 104 年 4 月 7 日臺教國署第 1040039965 號函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給國民中學優秀畢業生升讀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要點」條正草案辦理。

三、教育部 104 年 12 月 1 日臺教國署第 1040138466 號函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給國民中學優秀畢業生升讀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要點」辦理。

四、教育部 105 年 11 月 1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50125531 號函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給國民中學優秀畢業生升讀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要點」辦理。

五、教育部 108 年 5 月 24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80050002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均衡教育發展獎勵國中畢業生升學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實施要點」辦理。

貳、核發對象：

就讀本校日間部學生，其國中畢業學校為本校所在適性學習社區(新北一區)所屬學校：財團法人南山高中附設國中、私立竹林高中附設國中、市立清水高中附設國中、市立錦和高中附設國中、市立中和國中、市立積穗國中、市立漳和國中、市立土城國中、市立自強國中、市立中正國中、私立裕德國中(小)總計 11 所學校之國中畢業生。

參、獎學金核發標準：

一、第一學期新生：

依免試入學方式，就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且一年級第一學期第一次定期評量成績擇優(依該科名次百分比)發給獎學金。名次百分比相同時依國文、英文、數學比序。

二、第二學期至第六學期：

(一)第一學期獲本獎學金者，自第二學期起，其前一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名列同年級、同年級同科（組）或學程前百分之三十，且德行評量未曾受小過以上處分，並經導師推薦者，始得繼續申請本獎學金；該學生該學期成績未達上述規定者，得由同年級第一學期入學時，符合前款規定之學生，申請遞補。

(二)休學及轉學學生，永久喪失領取本獎學金之資格，該獎學金名額得由同年級入學時符合上述規定之學生申請遞補。

肆、分配名額：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給予核定名額：

(一)一年級共三名名額(為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學生)。

(二)二年級共三名名額(為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學生)。

(三)三年級共四名名額(為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學生)。

二、 各管道入學所配予名額則依照上述核發標準計算方式，類科相同者先依照比例分配，如比例計算後，該科學生皆未符合資格，則由審查委員會討論決議。

三、 自 107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將合併篩選名額(依該類科名次百分比排序)。

伍、申請、審核及表揚：

符合核發對象之學生，由學校通知後並於公告時間內，填具申請表及檢附相關資料，向教務處申請，依核發標準及分配原則審定後公開表揚，並將受獎學生名單公布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陸、本補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悉依部頒實施要點及相關之規定辦理。

柒、本補充規定經行政會報或主管會報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案由三附件

109 年度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款實施辦法

108 年 11 月 22 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一、宗旨：藉由執行並實現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熱心助學之慈善事業，以協助技職學生在技職領域方面更專注於學習，也藉由活動宣導讓技職學生更能了解技職學生未來出路，建立自信，走出自己的路。

二、指導單位：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

三、承辦單位：新北高工教務處

四、協辦單位：新北高工實習處、新北高工進修部新北高工汽車科

五、辦理時程：109 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六、申請對象：依各項獎助學金獎勵實施計畫規定(詳如附件一 ~ 五)。

七、獎、助學金經費來源及獎助方式：

(一)、經費來源：109 年度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獎助學金，經費概算如附表。

1. 獎助學金以年度辦理及結算，若有結餘則留存下一年度使用。若年度經費不足學生申請之獎助學金，則各項目之獎助學金依固定比例換算後給予獎勵，每筆獎金最少金額以 500 元為下限，最小單位則以 100 元計，不足 100 元則無條件捨去。

2. 若年度中無法獲得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之捐款補助，或年度捐款收入併前一年度結餘款不足當年度所需獎助學金總額之一半，則該年度暫停發放本獎助學金。

(二)、獎助方式：

1. 獎學金

(1)學生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一。

(2)學生技藝競賽優良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二。

(3)動力機械群學生專題競賽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三。

(4)通過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乙級或單一級檢定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四。

2. 助學金

(1)勵學、服務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五。

八、「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

(一)、委員會成員: 誠萱基金會代表(2 人)、校長、實習主任、教務主任、進修部主任、汽車科主任、實習組長、註冊組長。

(二)、審查日期:依各項獎助學金實施計畫規定，擇期召開審查委員會。

九、預期效益：

(一)、激勵學生技藝及創新競爭力：能提升本校師生技藝與創新的能力，鼓勵師生能投入技藝能力的提升，爲產業培養優秀技術人才。另外在創新方面，能專注於開發教材與專利的申請，能培養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能創新與創造，以提升技能品質。

(二)、創建學生更多元化發展平台：能激勵學生且能依照自己的專長多元發展，以建立健全的人格及團隊領導統御能力，更能適應未來工作職場與社會扮演好自己的角色。

(三)、發揮社會救助精神照顧弱勢族群：能進一步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學習，讓弱勢學生也能學習職業技能、發揮長才，以達到十二年國民教育之目標。

十、回饋：

(一)、於 109 年 1~12 月，安排學生於實習課程進行誠萱基金會關係企業-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職場體驗與國都豐田汽車暑期業界實習等，讓本校師生對豐田相關企業能有進一步的認識與嚮往。

(二)、於畢業季節舉辦與誠萱基金會關係企業之校園徵才活動，鼓勵本校優異學生優先選擇誠萱基金會之關係企業就職。

(三)、舉辦多元化競賽活動時，其經費來源明列(冠名)「誠萱基金會捐助」， 同時加列「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為協辦單位，並邀請基金會派代表到校擔任評審或頒獎人。

(四)、獲誠萱基金會捐助之優秀學生，優先推薦到誠萱基金會關係企業服務。

(五)、於公開場合辦理本項捐助之儀式。

十一、本辦法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本校經費概算表

109 年度　　單位：元

項次	獎助項目	細項說明	計畫人數	金　額
01	學生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	如附件一 通過者補助 2,000 元/人	50 人	100,000
02	學生技藝競賽優良獎學金	如附件二	依實際獲獎	150,000
03	動力機械職群學生專題製作競賽優良獎學金	如附件三 以組為單位	依實際獲獎	50,000
04	學生通過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乙級或單一級檢定獎學金	如附件四 通過者補助 2,000 元/人	100 人	200,000
05	勵學、服務學習獎助學金	如附件五 1.助學金通過者補助 2000 元/人 2.依勞動部基本工資工時津貼規定核予	50 人	200,000
合計：				**700,000**

附件一

新北高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學生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實施計畫

108 年 11 月 22 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壹、依據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款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鼓勵本校學生重視技能(藝)學習與訓練，表現傑出而獲得優良成績者，日後能為個人及國家帶來福祉，故訂定本計畫。

參、獎勵對象:

動力機械群、機械群、電子電機群(含日間部、進修部、實用技能班)，各科學生。

肆、實習成績優良學生之獎勵標準及獎金數額如下：

一、符合前項獎勵對象之學生前一學年所有實習科目加權平均成績為全班第一名者(成績不得低於 85 分)，發予獎學金貳仟元。

二、如遇第一名加權平均分數有同分情形者，則以學分數最多之實習科目成績較高者獲獎，若學分數亦相同則增額給予獎勵，唯每班至多 3 名，超過 3 名則該班合併 3 名之獎學金後平均分配。

伍、合於給獎之學生如有嚴重違反職業道德或小過以上之紀錄，經查屬實者不予給獎，若已給獎者將追回獎金並由第二名同學依序替補。

陸、本計畫之獎學金每學年度發放一次，並於每年 9 月 30 日前辦理，由教務處註冊組依據前一學年實習成績造冊，送交新北高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核定後給予獎助。

柒、本計畫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捌、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新北高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學生參加技藝(能)競賽獎勵實施計畫

108 年 11 月 22 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壹、依據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款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鼓勵本校在校學生重視技能(藝)學習與訓練，表現傑出進而獲選成為選手，為個人及代表學校比賽為學校爭光，故訂定本計畫。

參、獎勵對象:

本校動力機械群、機械群及電機與電子群在學學生(以下簡稱學生)，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全國工業類科技藝競賽及勞動部主辦之全國技能競賽決賽、全國身心障礙技能競賽決賽、國際技能競賽之學生。

肆、獲獎學生之獎勵標準及獎金數額如下：

學生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全國工科技藝競賽及勞動部主辦之全國技能競賽決賽、全國身心障礙技能競賽決賽：

1、榮獲第一名 獎金一萬五千元。
2、榮獲第二名 獎金一萬元。
3、榮獲第三名 獎金八千元。
4、榮獲前三名以外金手獎 獎金六千元。
5、榮獲優勝且名次在全體參賽人數排名前百分三十者 獎金二千元。
6、榮獲其餘優勝者 獎金一千元。

伍、合於給獎之學生如有違反競賽規則或有冒名頂替經查屬實者不予給獎，若已給獎者將追回獎金並依相關規定予以計過處份。

陸、本計畫之獎金每學年度發放一次，年度中同一學生若同時參加全國技能競賽決賽及全國工科技藝競賽、全國身心障礙技能競賽決賽、國際技能競賽等，不論職種同異，請選擇最優異之成績項目提出申請，不得重覆申請。

柒、申請日期於每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20 止，向實習處實習組提出申請。

捌、申請獎金時需檢具成績證明，交實習處彙整再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核定後給獎。

玖、本計畫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拾、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9 年度全國工業類科技藝競賽「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技藝競賽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table>
<tr><td rowspan="4">申請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參加職類</td><td>獲獎名次</td><td>班級</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戶籍地址</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領取獎金</td><td></td><td>領取獎金簽名</td><td></td></tr>
<tr><td colspan="6">證明文件或資料</td></tr>
<tr><td colspan="6"></td></tr>
</table>

109 年度全國技能競賽決賽「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技藝競賽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table>
<tr><td rowspan="4">申請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參加職類</td><td>獲獎名次</td><td>班級</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戶籍地址</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領取獎金</td><td></td><td>領取獎金簽名</td><td></td></tr>
<tr><td colspan="6">證明文件或資料</td></tr>
<tr><td colspan="6"></td></tr>
</table>

109 年度全國身心障礙技能競賽決賽「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技藝競賽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table>
<tr><td rowspan="4">申請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參加職類</td><td>獲獎名次</td><td>班級</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戶籍地址</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領取獎金</td><td></td><td>領取獎金簽名</td><td></td></tr>
<tr><td colspan="6">證明文件或資料</td></tr>
<tr><td colspan="6"></td></tr>
</table>

附件三

新北高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補助動力機械群學生參加專題競賽獎學金實施計畫

108 年 11 月 22 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一、依據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款實施辦法辦理。

二、目的：

為鼓勵本校動力機械群學生重視專題製作並提升技術水準，以培養學生整體技能整合能力，為個人及代表學校比賽為學校爭光，故訂定本計畫。

三、獲獎學生之獎勵標準及獎金上限數額如下：

(一)、全校專題製作競賽：

第一名 獎學金每組 3,000 元。

第二名 獎學金每組 2,000 元。

第三名 獎學金每組 1,500 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 1,000 元。

(二)、動力機械群群科專題製作複賽：

優 勝 獎學金每組 4,000 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 3,000 元。

(三)、全國高職學生專題製作決賽：

第一名 獎學金每組 10,000 元。

第二名 獎學金每組 8,000 元。

第三名 獎學金每組 6,000 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 5,000 元。

(四)、各大專院校承辦之全國性各領域專題製作競賽:

第一名 獎學金每組 4,000 元。

第二名 獎學金每組 3,000 元。

第三名 獎學金每組 2,000 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 1,000 元。

(五)、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

特 優　獎學金每組 3,000 元。

優 等　獎學金每組 2,000 元。

甲 等　獎學金每組 1,500 元。

入 選　獎學金每組 1,000 元。

四、合於給獎之學生如有違反競賽規則或有冒名頂替經查屬實者不予給獎，若已給獎者將追回獎金並依相關規定予以記過處份。

五、本計畫之獎金每年度發放兩次，年度中同一學生若同時參加前項一至三類之專題製作競賽，需擇優申請，其餘不同性質之競賽，則不在此限。

六、申請日期於每年 6 月及 12 月，相關資料由汽車科收集彙整後，送交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

七、申請獎金時需檢具競賽成績證明，交註冊組彙整再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核定後給獎。

八、本計畫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九、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9 年度動力機械群學生參加專題製作競賽「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table>
<tr><td rowspan="4">申請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參加職類</td><td>獲獎名次</td><td>班級</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戶籍地址</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領取獎金</td><td colspan="2"></td><td>領取獎金簽名</td><td></td></tr>
<tr><td colspan="6">證明文件或資料</td></tr>
<tr><td colspan="6"></td></tr>
</table>

附件四

新北高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
補助學生通過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乙級或單一級檢定獎學金計畫

108 年 11 月 22 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一、依據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款實施辦法辦理。

二、目的：

為強化動力機械職群學生專業技能，鼓勵學生報考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之勞動部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故訂立本計畫。

三、實施方式：

由學校將術科檢定試題融入學校課程教學並協助學生報考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之勞動部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通過乙級學、術科檢定之學習表現優良學生給予獎學金補助。

四、獎勵金額：

以每名獎助 2,000 元為原則，每年實際金額按基金會補助依固定比例換算後給予獎勵。

五、申請資格及補助範圍：

於本校修業年限內學習表現優良之在學學生，且皆具下列 1-3 項情事者：

(一)符合報考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之勞動部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資格者，例如：汽車修護乙級、機器腳踏車乙級、堆高機操作單一級、重機械操作 鏟裝機(業界俗稱山貓) 單一級等。

(二)通過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之勞動部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學科**測試成績及格者。

(三)通過動力機械職群相關之勞動部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成績及格者。

(四)若為原住民學生可向政府申請通過檢定之獎勵金，故本項次不再補助。

六、申請方式：相關資料由汽車科收集彙整後，送交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

七、本計畫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八、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五

新北高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勵學、服務學習獎助學金計畫

108 年 11 月 22 日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通過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一、依據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款實施辦法辦理。

二、目的：

為進一步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並激勵弱勢學生努力向學、服務人群，本校將利用學生在校課餘時間進行生活服務學習活動，期望學生藉此培養服務熱誠並引導正確生活態度。藉此獎助學金減輕學生家庭經濟負擔，讓有心向學之弱勢與熱心服務之學生，均能獲得「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就學補助，以減輕其籌措學雜費之負擔，養成學生樂於助人之情懷。

三、獎助金額：

(一)勵學獎助學金:以每名獎助 2,000 元為原則，每年實際金額按基金會補助依固定比例換算後給予獎勵。

(二)服務學習獎助學金: 依勞動部基本工資工時津貼規定；每生每天服務以不超過兩小時為限，以避免嚴重影響學校課業學習狀況，依實際服務時數核算予以獎助學金。

四、申請資格及補助範圍：

(一)勵學獎助學金-補助對象為本校在校學生，且皆具下列 1-3 項情事者：

1. 家境清寒且品行優良（含上進、孝順、勤勞、善心、知恩…等）者。
2. 上一學期學業總成績平均及格者。
3. 在校就讀期間無記過以上處分者。
4. 本項補助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之學生。
5. 以家庭年收入較低或學生家庭現況困難者優先核給。
6. 家境清寒或弱勢之身分證明需繳交里長推薦或導師推薦相關資料。

(二)服務學習獎助學金-補助對象為本校在校學生，且具有下列情事者:

1. 上一學期學業總成績平均及格且就讀期間無記過以上之處分者。
2. 學生利用在校課餘時間進行生活服務學習活動者，出缺勤狀況良好且能遵從指導教師規定之工作從事者。
3. 各科或各處室推薦熱心服務學生相關資料。

五、本計畫之獎助學金每年度發放一次，年度中同一學生若同時具有符合本獎、助學金其他計畫者，可重複支領。

六、申請日期:

(一)勵學獎助學金申請日期於每年 4 月，由符合資格之學生至教務處註冊組填寫申請表提出申請。

(二)服務學習獎助學金申請日期每年 1 月及 6 月,由各科或各處室提供名單、服務時數及申請表。

七、申請助學金時需檢具上學期學業成績證明及家境清寒或弱勢身分證明，交由註冊組彙整再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核定後給予助學金。

八、本計畫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新北高工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九、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高工___學年度___學期「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勵學獎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table>
<tr><td rowspan="5">申請人</td><td>姓名</td><td>性別</td><td>就讀班級</td><td>家裡電話</td><td>行動電話</td></tr>
<tr><td></td><td></td><td>科　年　班</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colspan="3">戶籍地址</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r>
<tr><td>上一學期
學業成績總平均</td><td colspan="2">獎懲紀錄</td><td colspan="2">本學期是否領取
其他獎學金</td></tr>
<tr><td>分</td><td colspan="2">大功____次、小功____次、嘉獎____次
大過____次、小過____次、警告____次</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rowspan="4">相關佐證資料</td><td colspan="5">學生家庭狀況概述：</td></tr>
<tr><td colspan="5">德行表現概述：</td></tr>
<tr><td colspan="5">其他特殊情形推薦：</td></tr>
<tr><td colspan="4">家境清寒或弱勢證明：□里長證明　□導師推薦　□其他</td><td>導師核章</td></tr>
<tr><td>註冊組審查</td><td>學業成績</td><td>德行表現</td><td>家庭狀況</td><td>是否領取其他獎學金</td><td>特殊情形</td><td>學校審查結果</td></tr>
<tr><td></td><td>□合格
□不合格</td><td>□合格
□不合格</td><td>□家境清寒
□隔代教養
□單親
□新住民子女</td><td>□是
□否</td><td>□符合
□不符合</td><td></td></tr>
<tr><td colspan="7">委員會審查意見：</td></tr>
</table>

新北高工___學年度___學期「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服務學習獎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table>
<tr><td rowspan="6">申請人</td><td>姓名</td><td>性別</td><td>就讀班級</td><td>家裡電話</td><td>行動電話</td></tr>
<tr><td></td><td></td><td>科　年　班</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colspan="3">戶籍地址</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r>
<tr><td>上一學期
學業成績總平均</td><td colspan="2">獎懲紀錄</td><td colspan="2">本學期是否領取
其他獎學金</td></tr>
<tr><td>分</td><td colspan="2">大功____次、小功____次、嘉獎____次
大過____次、小過____次、警告____次</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rowspan="4">相關佐證資料</td><td colspan="5">學生家庭狀況概述：</td></tr>
<tr><td colspan="5">服務學習表現紀錄：</td></tr>
<tr><td colspan="3">服務時數</td><td rowspan="2">推薦單位核章</td><td rowspan="2">導師核章</td></tr>
<tr><td>月</td><td>月</td><td>月</td><td>月</td><td>月</td></tr>
<tr><td rowspan="2">註冊組審查</td><td>學業成績</td><td>德行表現</td><td>服務總時數</td><td>是否領取其他獎學金</td><td>特殊情形</td><td>學校審查結果</td></tr>
<tr><td>□合格
□不合格</td><td>□合格
□不合格</td><td></td><td>□是
□否</td><td>□符合
□不符合</td><td></td></tr>
<tr><td colspan="7">委員會審查意見：</td></tr>
</table>

編號：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案由五(說明三)附件

本校因應教官退出校園政策教官室與生輔組負責業務調整建議案			
業務要項	詳細內容	現階段作法	無教官建議作法
1. 生活輔導業務	1.學生獎懲與改過遷善、勵新管理 2.學生缺曠與請假管理、期中示警與期末德行考評會議 3.副班長與風紀股長訓練 4.生活教育競賽 5.學生偏差行為通知書及違反菸害防治法行政處份書處理 6.學生偏差行為輔導及因病送醫通報 7.學生遺失物管理、回收衣物管理 8.寒、暑假家長聯繫函	1.全項由生輔組長負責、各教官協助 2.風紀股長由主任教官訓練	1.全項由生輔組長負責,副生輔組長及生輔員協助 2.風紀股長改由副生輔組長訓練
2.交通安全	1.計畫簽辦 2.交通安全及法令案例宣導 3.交通安全評鑑及設施改善 4.交通服務隊結合雷霆社甄選與訓練 5.交通隊、校慶、運動會、各項考場或活動支援勤務安排	1.生輔員負責 2.生輔組長主責，各教官及生輔員協助 3.生輔員主責，總務處及各教官協助 4.生輔組長負責 5.生輔組長負責	全項由生輔組長、副生輔組長及生輔員協調後決定
3.校園性平業務	1.受理校園性平事件處理與通報 2.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教師、學生)	由生輔組長負責	1.由生輔組長負責 2.教師校園性別平等教育研習建議改由輔導室主責,學生部分維持生輔組長負責
4.學生實彈射擊體	1.學生實彈射擊體驗 2.兵役折抵計算	由教官室負責	1.建議由教務處管制全民國防

本校因應教官退出校園政策教官室與生輔組負責業務調整建議案			
業務要項	詳細內容	現階段作法	無教官建議作法
驗與學生兵役折抵	3. 緩徵業務 4. 戰時青年服勤動員計畫與勤務編組		教師協同國軍人才招募中心派員訓練及實施 2. 建議由註冊組負責 3. 建議由註冊組負責 4. 建議由教務處管制全民國防教師負責
5. 大型集會集合	朝會、運動會、校慶及綜合活動等學生集合	由教官室負責	**1. 建議依各處室活動自行派員集合實施** **2. 為減輕行政人員負擔及回應學生、家長反映事項，建議取消星期三朝會與週五集放，與現行週五 2 節綜合活動改為 90 分鐘綜合活動與 20 分鐘週會**
6. 校外會業務	1. 計畫簽辦 2. 賃居生管理 3. 校外聯巡、駐站輔導、春安、春風及青春專案執行 4. 校園支援協定簽定 5. 學生於校外遭查獲之校安事件協處、通報及輔導	由教官室負責	全項由生輔組長、副生輔組長及生輔員協調後決定
7. 住宿生管理	1. 住宿生申請及管理、點名 2. 住宿生會議	由教官室負責	建議由體育組主責或由生輔組長、副生輔組長及

本校因應教官退出校園政策教官室與生輔組負責業務調整建議案			
業務要項	詳細內容	現階段作法	無教官建議作法
			生輔員協調後決定
8.急難慰助申請	1.學產基金 2.行天宮急難慰助	由教官室負責	建議由生輔組長、副生輔組長及生輔員協調後決定
9.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業務	1.親、師「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增能研習」、學生「知毒、識毒、拒毒」宣導 2.每學期初特定人員提列及篩檢、不定期臨機篩檢、初篩陽性檢體送驗 3.春暉小組成案及輔導 4.運用學生社團協助宣導 5.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網頁宣導	由教官室負責	全項由生輔組長負責，副生輔組長及生輔員協助
10.校園霸凌防制業務	1.校園霸凌防制規定 2.受理疑似校園霸凌事件處理與通報 3.友善校園週活動安排	由教官室負責	全項由生輔組長負責，副生輔組長及生輔員協助
11.校園安全業務	1.校園災害管理(校園整體防救災計畫、校園安全地圖等) 2.國家防災日、人為災害及複合式防災演練 3.犯罪預防宣導 4.防制幫派進入校園 5.學生聚眾談判(含校外人士)處理	由教官室負責	1.**有關校園整體防救災計畫、校園安全地圖等比照國中小移由總務處負責** 2.其餘項目由生輔組長負責，副生輔組長及生輔員協助
12.旗手、儀隊	大型活動旗手及儀隊訓練	由主任教官負責	建議併入雷霆社勤務或由副生輔組長或生輔員負責
13.雷霆社	校內各活動支援及交通隊勤務	由生輔組長負責	由生輔組長負責

本校因應教官退出校園政策教官室與生輔組負責業務調整建議案			
業務要項	詳細內容	現階段作法	無教官建議作法
14. 紫錐花社	協助全民國防及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	由教官室負責	建議併入雷霆社勤務或取消此社團
15. 國軍人才召募宣導	1. 國防培育班多元選修課程 2. 軍校就學或從軍就業協助	由教官室負責	1. 建議由教務處管制全民國防教師協同國軍人才招募中心派員訓練及實施 2. 建議由**輔導室納入生涯輔導**實施
16. 每日值班	1. 值勤表排訂 2. 突發校安事件處理(含查學籍)與通報 3. 教育部校安中心通報點閱 4. 下班及假日值勤電話轉接 5. 上班日早上值勤電話接聽、大門及校園週邊巡查	由教官室負責	由生輔組長、副生輔組長或生輔員協調後決定
17. 其他宣導	1. 一氧化碳中毒宣導 2. 配合體育組防溺宣導	由生輔組長負責	由生輔組長負責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103.02.10學務會議決議訂定
107.01.10學務會議決議修訂
108.11.01 學務處修訂

一、依據：教育部100年9月6日臺環字第1000153196B號函暨108年6月17日臺教資(四)字第1080060697號函辦理。

二、目的：

為導引學生、教職員及其他人(校外人士進入校園)等，於校園內適切使用行動載具，維持學校秩序及安全、教導行動載具使用禮儀並促進學習成效，特訂定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三、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泛指手機、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穿戴式等具無線通訊功能之終端裝置。

四、使用時間：上學以前、放學以後及教師引導學習必要時使用。

五、管理方式：

(一)上學入班繳交行動載具(調整為關機或靜音)至資訊股長登記收整，統限於早上自主規劃時段放置手機盒存管，遲到同學於到校後，自行交由資訊股長放入手機盒，放學時領回。

(二)校內全面禁用行動載具，除教師引導學習、緊急必要聯繫時或有特殊需求(如製作備審資料)時，得由導師或學生本人申請取回使用，用畢後交由申請人監管放入手機盒。

(三)各班所需手機盒於學期初由資訊股長向學務處生輔組提出申請，損壞照價賠償，手機盒存管位置由導師與同學訂定班規決定，惟放置於班級外需經該場地負責單位同意。

(四)未申請手機盒班級，由導師與同學訂定班規自主管理，違規使用者，由導師或任課教師依本校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班規比規範嚴格者依班規)辦理。任課教師會嚴格執行以達學習成效，增益師生互動！

(四)家長有緊急事情須聯絡學生時，請打電話通知導師或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電話為02-22612483分機57或02-22665426校安專線電話)。

七、違規處置：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經勸導後仍不遵守規定處置如下：

1. 第一次：行動載具由學務處或導師或任課教師暫時保管至翌日(遇假日得順延)，憑家長及導師簽章之生活輔導表(含抄寫本規範內容1次)領回，並記警告1次。
2. 第二次：行動載具由學務處或導師或任課教師暫時保管至翌日(遇假日得順延)，憑家長及導師簽章之生活輔導表(含抄寫本規範內容1次)領回，並記警告2次。
3. 第3次(含)以上：行動載具由由學務處或導師或任課教師暫時保管至翌日(遇假日得順延)，憑家長及導師簽章之生活輔導表(含抄寫本規範內容1次)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領回，並記小過1次。
4. 行動載具於由學務處或導師或任課教師暫時代為保管期間，未於翌日(遇假日得順延)領回者，經通知後未於3日內領回者，學務處或導師或任課教師不負保管責任。

(二)其他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者(如：偷拍、錄音、上網、玩遊戲、聽音樂、賭…等)，視情節輕重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處置。

(三)利用行動載具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記小過以上處份。

(四)違反規定屢勸不聽及情節嚴重者，除行政懲處外，上學期間應將行動載具交導師暫時保管。

八、其他：行動載具屬於貴重物品，學生如有需要攜帶至校，必須遵守本規範。

九、本規範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任課教師同意使用手機申請書		
班級		
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第　節	
課程類別		
學生簽名		
任課教師簽名		
備註：		
班導師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本申請書，請於授課前一日向生輔組申請填寫，核可後交由生輔組存查。

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攜帶行動載具說明

親愛的家長您好：

近幾年來，學生學習成效不如以往，雖然學校已有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但在管制手機成效上實為困難，學生無法克制自己上課不用手機，下課成群約打遊戲，連考試期間也是人手一機！學校為不讓手機影響學生學習，希望學生能有更多機會和同學、老師面對面溝通，學習良好人際互動，利用下課時間進行戶外活動，以利身心健康，因此，將嚴格實施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讓學生學習回歸正軌，培養正面、積極情操！

當然各班如有教學需求，要用到手機找資料，學校也會開放讓學生當節課由任課老師申請使用。為避免家長有緊急事件聯絡不到學生，因此，學務處緊急聯絡電話將提供最快聯絡管道，迅速處理學生事務，讓家長放心。希望大家一起關心、愛護孩子，共創孩子璀璨的未來！

新北高工學務處關心您

以下是摘錄自：天下雜誌 親子教養的文章

國內研究顯示，有高達八成的學生帶手機上學，且高達九成都是智慧型手機。有些學生只要沒帶手機，就會渾身不對勁，無法專心上課。根據英國倫敦政經學院最新研究，學校禁止學生帶手機到學校後，學生考試成績顯著改善。另研究發現，禁止使用手機的學校，學生成績提升 6.4%。在學習成績低於一般學生身上，效果更顯著許多，他們平均考試成績升高了14%。學者說：「結果顯示，成績不佳的學生更可能因手機分心，而成績好的學生不管學校有沒有管制手機，都能在教室專心學習。」墨菲和比蘭德說，這不代表手機及其他科技沒辦法促進學習，只是學生可能會受到傳簡訊、打手機遊戲或上社群網站聊天的誘惑。

～～新北高工關心您～～

班級	學生姓名	行動載具種類	廠牌、機型	手機(或機身)號碼

□願意遵守學校所訂定「新北高工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並同意若有違反前述規範或其他與手機相關規定者，願接受學校依規定辦理，絕無異議。

□其他意見。

說明：_____

_____

監護人簽章：

家長手機電話：

家長家中電話：

※如需意見回復請留家長電子信箱：

導師簽名：　　學務處緊急聯絡電話:2266-5426

（案由七附件）

用生命感動生命的熱血教師-陳錫齡～為國家培育資訊技術人才的金牌教練

具 體 感 人 事 蹟

「用生命感動生命的熱血教師——陳錫齡」

「出身技職，抱著回饋技職的初衷，啟發學生無限潛能。」錫齡老師在技術型高中（高職）任教二十餘年來，秉持技職教育務實致用的信念，指導無數學生在生命旅程中肯定自我，並在業界發光發熱。二十餘年沒有所謂的假期，寒暑假、平時晚上、週末假日皆在校陪伴、培訓學生。因此在全國技能（藝）競賽屢獲佳績，三年內培訓選手榮獲 4 支金手獎；更於全國技能競賽決賽 2016 至 2019 年間培育六位全國第一。2019 年（第 45 屆國際技能競賽）指導三位學生獲選正取國手，於俄羅斯喀山大放異彩，榮獲資訊技術金牌、網頁設計銀牌、資訊與網路技術優勝。2018 年亞洲技能競賽也是拿下 1 金、1 銀、1 優勝，2017 年（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網頁設計優勝，替新北高工創校 38 年來培養首位國手，因此被封為「資訊國手製造機」、「金牌教練常勝軍」。

「不是為了選國手而培訓，要先在校內創造學技能的氛圍。」過去新北高工只有選手培訓室、正式選手室，前者是想成為國內賽選手的學生所使用，後者則是代表學校成為選手後的專用訓練教室；近幾年增設國手培訓室，門口貼著大大的「國手培訓專用」。國手培訓室有冷氣、對外封閉，因為想成為國手的人，絕對不需擔心他在裡面上網聊天、打電動，「把國手培訓室變成一種學生間的榮耀場域」，就是為了促成大家積極練技能的氛圍。

除專業訓練外，與學生互動更扮演亦師亦友的角色。曾有畢業的選手跟錫齡老師表達感恩，學生表示感謝老師在自己高中生涯時無私的指導與付出，讓出身貧困的自己，畢業後有機會用自己的一技之長脫貧，在業界勝任資訊工作、為社會貢獻所長。由於全國技能競賽競賽內容皆為業界最新技術，所以學生經由競賽獲得的能力，可以獲得較好的工作環境及優渥的待遇；打破產業界對高職生只懂基礎，跟不上業界需求的刻板印象。在枯燥訓練中會運用許多策略及尋找資源幫助選手，其中值得一提的是—農曆過年前一週週五晚上是歷屆選手回娘家的例行聚會，也是選手家族學長姊與學弟妹聯絡感情、傳承技能，更是相互接洽工作的大好機會。

在高一新生七月初報到當日辦理學生與家長座談會，錫齡老師自暑假起免費教授程式設計，提前在暑假便為程式設計打下良好的基礎，開學後則利用假日及放學後的課餘時間幫日校學生培訓技能，進修部學生也運用白天時間到校學習技能。培訓期間，必須解決選手許多問題，諸如：設備與材料、家中經濟、學生個人習慣及態度等問題，為了學生，凌晨下班已是常態。

「來自夥伴的肯定」——姜禮德(前實習主任)、陳應傑(資訊科前主任)

錫齡老師全心投入學生務實致用教學，沒有假日幾乎全年無休，每每凌晨才下班回家，致使學生在技能領域競賽發光發熱，讓學校創校首位國際技能競賽國手在錫齡老師努力下誕生，近三年在資訊領域競賽不斷創造佳績，為學生實現夢想、為學校與國家爭取榮耀。在全國技能競賽方面也是屢獲佳績，今年榮獲 2 個全國第 1 名（這幾年共 6 位全國第 1 名）；於全國高中工業類科技藝競賽，指導學

生也是每年榮獲金手獎，這 3 年內 4 支金手獎。

多年來觀察，深信錫齡老師的教育模式是獨具魅力的。不僅成功傳授學生技能，更內化出學生們感恩之心。每位孩子皆是璞玉，只要將每一個人放在對的位置，用心研磨、發掘他們的特質，加以耐心的引領與訓練，孩子終能擺脫原生家庭的弱勢，在職場上具有高度競爭力，展現他們絢麗多彩的姿態。

錫齡老師個人求學的過程亦是相當艱辛，常以自身經歷勉勵學生；依選手個人特質建議適合技能，讓學生能充分發揮所長。為了讓學生能運用所學、順利就業，推薦至業界的學生們無論工作能力或態度皆獲得高度肯定，業界主管都願意提供更多職缺給新北高工的學生。除了讓孩子展現出專精的技藝以外，教導孩子當個懂得感恩與回饋的人。

錫齡老師從事教職 20 幾年，盡心盡力指導學生始終如一，協助經濟弱勢學生擁有一技之長，在長期犧牲奉獻下，累計國際技能競賽 7 位正取國手(3 位進修部)與 4 位備取、全國高中技藝競賽 8 支金手獎、全國技能競賽決賽 6 位金牌第 1 名，全國青年程式設計比賽 2 次第 1 名，指導學生獲獎無數—創客競賽、專題製作、小論文、閱讀心得寫作、華陀盃……。

「來自國手的回饋」——媒體爭相報導

堪稱最強悍的指導教師陳錫齡，一共培養出 3 個職類 4 位國手資格，他的拚搏精神聲名遠播；其中「網頁設計」選手，特地從新竹來到新北高工就讀進修部，放棄原本就讀新竹公立高職的機會，就是希望能圓夢師承陳錫齡老師的技術，終於如願取得國手資格。

「資訊網路技術」選手，在遇到陳老師前，每天在便利商店打工沒有目標，老師一路帶著他通過層層的競賽考驗，終於取得國手資格，他永遠記得老師勉勵他的話：「時間用在哪裡，成就就在哪裡！」

榮獲「資訊技術（軟體設計）」世界金牌的國手，在高職時曾沒日沒夜的練習準備，卻在工科賽中失敗，一度想要自我放棄，直到指導老師陳錫齡鼓勵他，才讓他改變思維，體會到比賽最難的是堅持到最後。回想這三年，從成為競賽選手到獲得世界金牌，最大的收穫並非獎牌或獎金，而是學習到的技術以及解決問題的技巧和手段。

當事人簽名	
內容涉及之**相關當事人同意刊載**簽名	

推薦日期:　　年　　月　　日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杏壇芬芳獎」推薦表-個人部分

109.01.09 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table>
<tr><td colspan="5">推薦單位：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td></tr>
<tr><td colspan="5">推薦組別：□高中組、■高職組、□國中組、□國小組、□幼兒組、□特教組</td></tr>
<tr><td colspan="2">推薦事蹟標題</td><td colspan="3">用生命感動生命的熱血教師-陳錫齡～為國家培育資訊技術人才的金牌教練</td></tr>
<tr><td rowspan="3">受推薦人</td><td>姓名</td><td>陳錫齡</td><td>性別</td><td>男</td></tr>
<tr><td>現職服務單位</td><td>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td><td>職稱</td><td>實習主任</td></tr>
<tr><td>聯絡方式</td><td colspan="3">電話:02-22612483#60
手機:0939-813300</td></tr>
<tr><td colspan="2">撰寫人姓名/職稱</td><td colspan="3">姜禮德 /總務主任（前實習主任）、陳應傑/秘書（前資訊科主任）</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聯絡方式</td><td colspan="3">電話:02-22612483 分機 30(姜)、12(陳)</td></tr>
<tr><td colspan="3">手機: 0922828616(姜)</td></tr>
<tr><td colspan="3">Mail:30@ntvs.ntpc.edu.tw、12@ntvs.ntpc.edu.tw</td></tr>
<tr><td colspan="3">推薦單位審查情形（符合推薦資格請勾選）：
□本案已於　年　月　日□行政□校務會議 推薦通過
□五年內未獲教育部特殊優良事蹟表揚
□未有實施計畫所列消極條件不得推薦情形
□三年內感人具體事蹟
1. 全國技能競賽決賽金牌第 1 名 6 人
A. 2019 資訊技術、網頁設計-金牌
B. 2017 資訊技術、網頁設計-金牌
C. 2016 資訊與網路技術、網頁設計-金牌
2. 全國高中技藝競賽指近 3 年皆榮獲金手獎
A. 2019 電腦修護-金手獎
B. 2018 電腦修護-金手獎
C. 2017 電腦修護、電腦軟體設計-金手獎
3. 培育學生代表國家參加競賽：
A. 2019 第 45 屆國際技能競賽
☆資訊技術-金牌
☆網頁設計-銀牌</td><td colspan="2">主管機關審查情形：

首長簽章：</td></tr>
</table>

☆資訊與網路技術-**優勝** B. 2018 首屆亞洲技能競賽 ☆資訊軟體(青少年)-**金牌** ☆資訊技術-**銀牌** ☆網頁設計-**優勝** C. 2017 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 ☆網頁設計-**優勝** 被推薦人簽名： 承辦人： 人事（主任）簽章： 首長簽章：	

文書組報告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秘書處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9樓
承辦人：余繼銘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249
傳真：(02)29655420
電子信箱：aa0337@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新北秘文字第10823468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10822877023_108D2476859-01.pdf、10822877023_108D2476860-01.pdf、10822877023_108D2476861-01.pdf、10822877023_108D2476862-01.pdf）

主旨：為使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文發文附件採用ODF文件格式之使用比率達本府目標值，請依說明段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配合行政院「推動ODF-CNS15251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續階實施計畫」，本府電子公文發文附件採用ODF文件格式之使用比率，108年12月目標值為50%，109年12月目標值100%，先予敘明。

二、為達政策目標，請各機關學校電子公文發文附件以ODF文件格式（Odt、Ods、Odp）替代商用文件格式(doc、docx、xls、xlsx、ppt、pptx)，以提高本府績效。

三、「電子公文附件使用ODF格式統計表」及「電子發文附件使用商用文件格式清單」2種報表，各機關學校可由公文系統中，機關發文／發文報表列印項下查詢及列印。

四、自109年11月1日起，凡公文發文方式為電子公文，其附件為商用文件格式（doc、docx、xls、xlsx、ppt、pptx等6

種）將無法再上傳至公文系統。

五、檢送本府各機關學校108年11月份電子公文附件使用ODF格式統計表供參（如附件1、2、3、4）。

正本：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12/16 10:28:08